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

親師座談會



時間：107 年 09 月 29 日（六）上午九時

地點：新竹高工力行館二樓學生活動中心

目

錄

目錄	01~01
會議程序	02~02
壹、校長致詞	03~03
貳、家長會長致詞	03~03
參、校務工作報告	04~20
■教務處（總機 5322175~6、專線 5318724、傳真 5336876）	03~03
■學務處（總機 5322175~6、專線 5318646、傳真 5438593）	04~09
■教官室（總機 5322175~6、專線 5318740）	10~10
■總務處（總機 5322175~6、專線 5318742、傳真 5330381）	11~11
■實習處（總機 5322175~6、專線 5318744、傳真 5330800）	12~13
■輔導室（總機 5322175~6、專線 5350439）	14~16
■圖書館（總機 5322175~6、專線 5338751）	17~20
肆、新竹高工家長會會務及財務工作報告	21~23
伍、臨時動議	24~24
附件	25~52
■附件 01：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	25~29
■附件 02：家長會 106 學年度會務計畫與執行情形一覽表	30~31
■附件 03：家長會 106 學年度經費收支結算	32~32
■附件 04：家長會 106 學年度各界捐款明細	33~37
■附件 05：家長會 107 學年度會務計畫	38~39
■附件 06：家長會 107 學年度經費收支預算	40~40
■附件 07：家長會 107 學年度家長代表、委員、常務委員名單	41~43
■附件 08：親職教育文章	44~48
■附件 09：107 學年度處室師長名單	49~49
■附件 10：107 學年度各單位電話一覽表	50~50
■附件 11：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室位置圖	51~51
■附件 12：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重要行事曆	52~52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親師座談會會議程序

項次	起迄時間	實施內容	主持人	參加人員	地點
1	07:50~09:00	會務準備、家長簽到	廖主任倉祥	行政工作團隊	力行館二樓
2	08:00~09:00	升學進路說明	陳幼欣主任	自由參加	力行館二樓
3	09:00~10:00	校務簡介 會務報告	李校長恆霖 林會長保伶	全體家長、行政 工作團隊、導師	力行館二樓
4	10:00~12:00	分班座談	班導師	家長、導師	各班教室
5	12:00~12:30	快樂賦歸			

註：分班座談時之家長意見，請導師摘錄於意見表，會後交訓育組彙整，方便各處室針對意見進行書面回應。您的意見，是我們成就您孩子的助力與動力！（請家長於力行館簽到）

～愛，就是在別人的需要上，看見自己得責任～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的一些重要且不可不知的活動訊息

強烈建議您輸入手機行事曆

活動訊息	訊息重要	主辦單位	校內分機
09/10-12 高三校外教學參觀	☆☆☆☆☆	學生事務處	222
09/18 召開家長代表大會	☆☆	學生事務處	220
09/29 召開親師座談會	☆☆☆☆☆	學生事務處	221
10/01-02 高二公民訓練	☆☆☆☆☆	學生事務處	220
10/15-16 第一次期中考	☆☆☆☆	教務處	210
10/31 高二實彈射擊	☆☆☆	學生事務處	221
11/05-06 高一公民訓練	☆☆☆☆☆	學生事務處	220
11/16 全校運動會	☆☆☆☆☆	學生事務處	224
11/28-30 第二次期中考	☆☆☆☆	教務處	210
108/01/10 在校生丙檢報名	☆☆☆☆	實習處	301
108/01/16-18 期末考試	☆☆☆☆☆	教務處	210
108/01/18 結業式	☆☆☆☆	學生事務處	220

～我們不知道明天會不會更好，但至少我們可以努力讓今天夠好 新竹高工家長會 與您共同勉勵～

壹、校長致詞：

貳、家長會長致詞：

參、校務工作報告：

■教務處（總機 5322175~6、專線 5318724、傳真 5336876）

一、新竹高工 107 年畢業生升學表現優異，職科同學更是表現亮眼，機械科與電機科分別有同學考取清大動力機械工程學系與清大音樂系。本校今年考取台灣科大與台北科大名額也創历史新高，錄取台灣科大 43 位，錄取台北科大 64 位，錄取兩校合計 107 位，感謝全體家長的指導與對學校辦學的支持與肯定。本年度升學情形分析如下：

- (一) 今年度畢業生（不含綜合職能科）參加升學考試共有 462 人，考取總人數為 442 人，其中國立考取人數為 289 人，全校總錄取率不含實用技能班為 96.36%（去年 96.05%），國立錄取率不含實用技能班為 69.82%（去年 68.14%），較去年提升。其中綜高合計班級錄取率為 98.67%及國立 62.00%（去年為 95.15%及國立 44.85%）；職業類科合計為 90.54%及國立 66.25%（去年為 86.97%及國立 55.15%）。整體而言，今年高三畢業生的升學表現較去年更佳。
- (二) 以班級表現而言，共有 7 班總錄取率達到 95% 以上；國立學校錄取率部分，綜三甲、綜三丙、綜三丁、機三甲、機三乙、製圖三、室設三、電三甲、化三甲等 9 班達 50% 以上，其中綜三丙、綜三丁、機三甲、機三乙、電三甲、化三甲等 6 班超過七成。綜三丁化工學程、電三甲、化三甲國立大學錄取率為 90% 以上，表現最優。

二、本校 107 學年度共有高一新生 474 名（含 2 位復學生），新生多元入學各管道錄取及報到情形相關分析如下：

- (一) 本校透過免試入學管道錄取學生共 389 名；特色招生入學報到 20 名。
- (二) 經由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適性安置方式，進入一般班級就讀之特殊學生有 14 人（去年 18 人），分別為綜合高中 4 人、機械科 2 人、板金科 1 人、製圖科 2 人、室設科 1 人、電機科 2 人、機械加工科 2 人。
- (三) 實用技能班機械加工科分發共 27 人，外加十二年適性安置生 2 人、身心障礙生 1 人、原住民 1 人，總計 31 人。
- (四) 特教班綜合職能科招收 2 班，共 26 人報到。

～改變，就是降低別人看法對自己的影響，找到心裡真正的想法～

■學生事務處（總機 5322175~6、專線 5318646、傳真 5438593）

一、首先感謝校長與各位家長長期以來對學務工作的支持、協助與鼓勵，學務處各項業務推動順利。因應教官遇缺不補，目前日間部僅有 3 名教官，除了國防通識課程外，還需執行交管、協助班級輔導等各項業務。教官室已無人力兼任生活輔導組長一職，學務處自 106 學年度起專任教師兼任生輔組長。107 學年度學務處兼職行政師長分別為：

- 學務主任：廖倉祥（機械科） 104-107 學年度
- 訓育組長：蔡子宜（化學科） 107 學年度新任
- 生輔組長：游惠君（國文科） 107 學年度新任
- 衛生組長：王繹基（機械科） 104-107 學年度
- 體育組長：張志堂（體育科） 107 學年度回任
- 活動組長：張芳綺（特教科） 105-107 學年度

二、因應本校教官人力不足問題，國教署自 106 學年度起陸續核定本校新聘學務創新替代人力，目前本校編制三名學務創新人員，分別為：陳興泰、黃安谷、吳承庭（支援進修部），感謝人事室協助相關甄選事宜。未來學務處會陸續申請學務創新人力取代教官室部分工作。（目前學務創新人力重點工作為：交管、秩序、服儀、非學習節數時間之校園巡查、協助生輔組掌握學生出缺一等相關工作。）

三、感謝各科教師研究會與科主任協助，新年度各班導師已於 7 月中旬確認，班級各項事物多且雜，已請各班導師若有需求，請不吝告知學務處並請相關處室同仁與家長們多多給予協助與幫忙。各班導師名單如下：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7 學年度導師一覽表								
班 級	姓 名	備 註	班 級	姓 名	備 註	班 級	姓 名	備 註
綜一甲	卓益安	數學科	綜二甲	陳芳如	數學科	綜三甲	鄭智聰	英文科
綜一乙	盧靜慧	公民科	綜二乙	周筱媛	國文科	綜三乙	黃湘云	國文科
綜一丙	張雅瑩	國文科	綜二丙	謝幸蓉	英文科	綜三丙	沈維瑛	數學科
綜一丁	施郁蕙	數學科	綜二丁	陳玟靜	英文科	綜三丁	周淑萱	英文科
機一甲	張國斌	機械科	機二甲	劉育樺	機械科	機三甲	袁宗廷	機械科
機一乙	傅國祥	數學科	機二乙	周盈君	國文科	機三乙	陳柏翰	機械科
板一甲	陳奇明	板金科	板二甲	姚念廷	數學科	板三甲	李正平	板金科
製一甲	曾啟龍	製圖科	製二甲	張健朗	製圖科	製三甲	李佑宗	製圖科
室一甲	林智鵬	室設科	室二甲	林郁婷	英文科	室三甲	古信煌	室設科
電一甲	王溫鋒	電機科	電二甲	陳志煒	電機科	電三甲	李偉嘉	電機科
化一甲	陳華芳	化工科	化二甲	范碧雲	化工科	化三甲	辜鉦棋	化工科
職一甲	何紹綸	職能科	職二甲	吳金花	職能科	職三甲	黃惠嫻	職能科
職一乙	李秀芬	職能科	職二乙	洪嘉玲	職能科	職三乙	黃瑜惠	職能科
機加一	陳昱志	機械科	機加二	王服賢	機械科	機加三	林信廷	機械科
						資源班	葉美延	

四、107/07/02-07 假香格里拉樂園辦理「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 17 期中一

區初階培育營」，共計動用 24 名輔導師長、3 名行政支援師長、12 名回饋學員、6 名服務學員，招收中區各校 120 名學員參加。因有事前縝密規劃，本校承辦領培營 120 位學員 100% 完成報到並結訓（連續 3 年 100%）。特別感謝輔導師長協助與校長全程參與並指導，活動圓滿成功，參與師生與教育主管機關對本校辦理之領培營給予極高評價。

- 五、107/07/19-21 原訂 107/07/11-13 假托斯卡尼田間民宿辦理「2018 童軍攜手成長營」，因颱風順延至 107/07/19-21 辦理，因有大家協助幫忙加上活動組營前縝密規劃，活動比預期順利圓滿。本項活動由本校童軍社學生帶領國小學員，以有趣的方式，進行童軍技能之教學與演練，體驗農村生活、探索關西小鎮，活動精彩有趣，參與師生與家長對於本校辦理之活動給予極高評價（參加之國小學員 90% 以上是第二年參與本校童軍攜手成長營活動）。
- 六、107/08/22-23 辦理 107 學年度新生訓練，08/24 辦理新生健檢，感謝校長與各處室同仁指導與協助，尤其是學務處組長們縝密的規劃與導師全程參與，過程圓滿順利。（活動包括各處室工作說明、分科集會、品德教育說明、校園環境簡介、校歌教唱、輔導測驗、急救訓練、社團博覽會、新生健檢、服裝發放、工具與教科書檢驗—等。）
- 七、107/08/31 學校行事曆公告恐造成師生不必要之困擾，學務處於 8 月 31 日將本學期全校重要行事曆彙整成 A4 版本一張，請學生帶回轉交家長。另以電子郵件寄送全校同仁，若有需要請自行列印使用（詳 P48 頁附件 10 所示）。
- 八、107/09/10-12 辦理高三校外教學參觀，感謝校長親自帶隊、活動組事前完善規劃與導師同仁協助幫忙，師生表現良好，過程圓滿順利，相信師生都能留下滿滿的回憶。（規劃於 09/28 召開檢討會議）
- 九、107/08/03 廣邀行政人員代表、導師代表、教師代表、家長代表、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不得少於 1/5），召開「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事務委員會」，討論並通過本校「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與「學生攜帶行動通訊設備使用管理要點」（如附件所示），107/08/29 送校務會議議決通過陳校長核定於 107 學年度起實施。
- 十、107/08/13 新年度學生手冊彙編完成，感謝各處室提供相關資料並完成手冊校對工作，目前學生手冊已公告學務處網頁並完成學生購買登記，已於 09/13 起陸續發放購買同學並提供導師與每處室 1-2 本收執。（請家長督促學生注意學生手冊相關規定）
- 十一、本年度國際教育旅行規劃韓國與日本行程，目前活動組已進行行程規劃並與交流協會洽談參訪日期與相關事宜。日本行程規劃 108/03 月辦理、韓國行程規劃 108/05 月辦理，預計 9 月底開放學生報名，本項活動藉由參訪體驗不同文化，瞭解國際趨勢，培養學生語言能力及國際禮儀，增加國際視野，請家長鼓勵同學踴躍參與。
- 十二、因應年度預算逐年縮減，學務處過去一年申請辦理活動之補助款如下，感謝相關同仁協助，各項補助皆獲得預期成效：
 - (一)106 學年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推動家庭教育工作實施計畫」：核定補助 18 萬 7,200 元。
 - (二)106 學年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教師輔導管教研習計畫」：核定補助 6 萬元。
 - (三)106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精進童軍教育發展實施計畫」：核定補助 9.6 萬元。
 - (四)106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核定補助 10 萬元。

新年度學務處已彙整相關單位需求提出『107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

實施計畫』，申請相關經費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活動，規劃申請項目與金額如下：

- (一) 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推動計畫：10 萬元。
- (二) 辦理親職教育推動計畫：6 萬元。
- (三) 辦理教師輔導與管教知能工作坊計畫：6 萬元。
- (四) 精進童軍教育發展實施計畫：10 萬元。
- (五) 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20 萬元。

十三、針對家境清寒無法完成註冊手續學生，學務處已請導師同仁持續關心，若有需要協助申請教育儲蓄補助（09/14 前），學務處會進行瞭解之後進行初審，規劃於 9/26 召開教育儲蓄專戶委員會進行審核（請導師列席說明），協助確有需求學生完成註冊無後顧之憂完成學業。（家長會愛心便當隨時審核立即核發，若人數超過指定捐款贊助，擇期召開委員會審核。）

十四、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務處重要活動日期安排如下：

- 08/30 開學典禮（7：50 處室主管、新進教職員與實習老師力行館前就位完畢）
- 09/03 晨間健康操開始實施
- 09/04 召開高三校外教學行前會議
- 09/03-04 班級自治幹部訓練
- 09/05 導師會議
- 09/05-12 電腦選社
- 09/10-12 高三校外教學參觀
- 09/12 召開體育衛生委員會議
- 09/26 召開教育儲蓄戶審查會議
- 09/18 召開家長代表大會
- 09/18 召開第一次家長委員會
- 09/19 召開 107 學年度校運籌備會議
- 09/26 第一次全校教職員工環境教育
- 09/25-28 國際教育旅行報名
- 09/25 召開高二公訓行前說明會
- 09/29 親師座談會
- 10/01-02 高二公民訓練
- 10/03 召開社團指導老師會議
- 10/03 導師會議
- 10/04-09 開放人工轉社
- 10/12 召開第一次午餐供應委員會
- 10/30 高一公訓行前說明會
- 10/31 高二實彈射擊
- 11/05-06 高一公民訓練
- 11/07 導師會議
- 11/07 學生期中獎懲會議
- 11/07-09 校運會預演（每班 4 人）
- 11/14 13:00-15:00 校運會預演（全校）
- 11/16 全校運動會

- 11/21 卡拉 OK 預賽
- 11/21 關懷生命預防愛滋捐血活動
- 12/05 導師會議
- 12/12 第二次全校教職員工環境教育
- 12/12 召開第二次午餐供應委員會
- 12/19 卡拉 OK 決賽
- 01/02 召開學生獎懲委員會
- 01/02 導師會議
- 01/11 召開第二次家長委員會
- 01/16 召開教育儲蓄專戶審查會議
- 01/18 結業式
- 01/21 寒假開始

～你只需要一口井，不需要很大，你的人生就不一樣了，讓生命隨時保持滋潤～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學生攜帶行動通訊設備使用管理要點

107 年 07 月 17 日主管會議訂定

107 年 08 月 03 日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事務委員會審議通過

107 年 08 月 29 日校務會議議決通過（107 學年度起實施）

一、依據：

教育部「校園攜帶行動電話使用規範原則」辦理（教育部 100 年 9 月 6 日臺環字第 1000153196B 號函）。

二、目的：

維持學校團體秩序、促使學生專心學習以維護自身或團體學習成效、維護教職員工生健康、教導行動通訊設備使用禮儀、培養學生正確使用行動通訊設備之觀念及考量學生與家長聯繫之需要，特依教育部管理規範訂定本要點。

三、定義：

本要點所提之行動通訊設備包含手機、平板電腦、電子手錶、個人數位助理（PDA）、電子產品（MP3、MP4 等隨身聽、耳機、PMP、PSP 等遊戲機、數位相機、攝錄影機）等行動通訊裝置，適用本管理要點。

四、管理規定：

- (一) 行動通訊設備於上課、週會或學校重要集會場合，務必關機或調整成震動，並禁止使用。上課前同學可自主將手機放置於行動裝置收納處或各班公約訂定之收納處集中管理，課程結束後自行取回使用，學校不負手機保管責任。
- (二) 上課、週會或學校重要集會期間，如遇緊急情況或上課需求需要使用行動通訊設備時，應向導師或任課老師報備，經同意後方得使用。使用行動通訊設備時，應注意禮節及音量，不得妨礙他人學習。
- (三) 考試時行動通訊設備一律管制使用，違者依校規懲處。
- (四) 使用行動通訊設備照相、錄影時，應徵詢當事人同意後始可為之。
- (五) 嚴禁利用行動通訊設備及其附加功能從事下列用途：
 1. 違法播放、錄製（複製）mp3、mp4、影片及音訊。
 2. 偷拍、糾眾滋事、傳輸（觀賞）不當影片。
- (六) 基於減少人體曝露於行動通訊設備之電磁波輻射下，依據教育部規範原則，行動通訊設備在校園內不應利用於遊戲。
- (七) 使用行動電話應以不影響教學、學習及個人生活作息為原則，倘認定有違反相關規定，並影響前揭相關事宜之正常進行，學校得以禁止之。

五、違規處置：

依據教育部規範原則，使用行動通訊設備應以不影響教學、學習及個人生活作

息為原則，倘認定有違反相關規定，並影響前揭相關事宜之正常進行，學校得以禁止之。本校相關違規處置如下：

- (一)上課時間（含自習、輔導課、體育課、實習課、早自習、午休）禁止使用行動通訊設備，違者依校規懲處，經報備核可使用者，不在此限。
- (二)週會或學校重要集會期間學生應專心參與，禁止使用行動通訊設備，違者依校規懲處，經報備核可使用者，不在此限。
- (三)學生使用行動通訊設備具照相與錄影、錄音功能者，應尊重他人隱私，不得任意拍攝及上傳散播，亦不得下載限制級圖片與影音，違者依學生獎懲規定處理並自負法律責任。
- (四)行動通訊設備不得在校內進行充電，違者依學生獎懲規定處理。
- (五)下課時間、早自習前及放學後，倘需要使用行動電話，應選擇於空曠處或室內角落進行，並儘量降低音量，以免造成他人困擾或騷擾他人隱私，違反者處以正向輔導管教措施之課餘公共服務或假日輔導一次。

六、獎勵措施：

使用行動通訊設備自我管理良好之班級，班導師可於每學期期末針對學生敘獎獎勵。

- 七、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得經教師輔導與管教事務委員會審議並送校務會議議決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教官室（總機 5322175~6、專線 5318740）

- 一、為加強校園反毒工作，特定人員的清查與名冊的建立對防制藥物濫用是非常重要的。學校會據本學期學生日常生活作習及表現，評估有濫用藥物疑慮對象並提列，以建立特定人員名冊，經家長同意後列入 107 年上學期尿液篩檢對象，名冊將簽請校長核定並納入尿液篩檢對象，確實達到拒毒、防毒於校園內。
- 二、根據教育部校安中心統計顯示，校外交通意外事故為學生意外傷亡的首要因素。教官室在上、放學期間在校門口協助交通導護工作，提醒學生同學一定要注意自身的交通安全，切勿酒後駕車、無照騎車或危險駕駛，並運用集會時間宣導騎乘機車應遵守各項交通規則及號誌、標誌、標線與交通服務人員之指揮，減速慢行，以策安全。
- 三、本校訂有「學生假日生活輔導實施要點」，對於學生過犯輕微，具悔意者，得予以假日生活輔導，時間為星期六上午 0830 至 1030 時，主要內容為站立反省或愛校服務，藉以加強品德教育，督促學生改過向善，減少書面處罰紀錄，如無故不參假日生活輔導者，將以校規懲處。
- 四、為避免一氧化碳中毒事件，家戶使用瓦斯熱水器沐浴及瓦斯爐煮食時，要注意室內空氣流通，使用時切忌將門窗緊閉，易導致因瓦斯燃燒不完全外出及就寢前亦必須檢查用電及瓦斯是否已關閉，以確保安全；此外貴子弟如在外租屋住宿，學校將會同警消人員實施宿舍安全訪視與宣導，請惠予配合辦理。
- 五、為防止同學因工讀而受騙及預防工作場合意外傷害，我們將辦理相關安全講習，提醒同學要注意工作場合的危安因素，包括人（老闆、同事之品德操守）、事（工作性質與內容是否正當）、時（工作時數與時段）、地（工作地點及使用器械）等，都必須確實瞭解評估，期使同學們在選擇打工機會時，除了選擇政府提供的安全管道外，亦可以多問問父母長輩及學校師長的建議，在收入與累積經驗上，以更具未來職涯發展助益為考量。
- 六、因應 110 年教官退出校園，研議高中以校安人員取代教官角色，承接校園安全和生活輔導功能，教官室的成員只會越來越少，目前共有 3 位軍職教官，已配合政策聘用 3 位校安教官協助，主要工作有上放學交通導護、課間校內外的巡查、24 小時待命值勤及協助學生行為輔導，共同維護校園安全，謝謝家長會對教官室的支持與肯定。
- 七、輔導教官：一年級：賴俊璋教官、二年級：林士評教官、三年級：陳興泰教官。
聯絡電話：03-53322175#227、229

～小學：生活教育，中學：瞭解人生方向，大學：懂得盡本分，為人付出回饋社會～

■總務處（總機 5322175~6、專線 5318742、傳真 5330381）

- 一、本處業於暑假期間陸續針對教室公物進行全面性檢整（包括門窗、桌椅、燈具、風扇、開關、窗簾與空調等），輔導課開始前（高一於開學後）亦請各班再次進行班級設施狀況調查，以做為日後責任判定之依據，敬請各單位提醒師生愛惜使用，以減少不必要之維修支出。
- 二、近年來環境溫度升高，冷氣使用量增加，如此惡性循環絕非長久之計；目前國家政策推動節能減碳、永續發展的環保策略，請各位家長協助向貴子弟宣導節能減碳觀念，冷氣房不是第一選擇，自然與環保的舒適感才是最棒的！
- 三、本學期總務處持續以精緻、貼心、友善原則，辦理校園美化綠化及四省專案，會同電力技士評估環境溫度並計算每個月用電量、用水量、用紙量、用油量，在合乎規定及不浪費的原則之下，讓學校同仁愉快工作。
- 四、106 學年度總務處動支各項計畫及處室經費修繕內容如下：
 - (一)校園老舊建物改善：室設館防水隔熱工程：107 改善充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建築。
 - (二)校園老舊建物改善：至善樓老舊牆面窗戶維護整修工程：107 改善充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建築。
 - (三)校園老舊建物改善：教職員職務宿舍整建工程：107 年度學生宿舍及教職員職務宿舍整建工程。
 - (四)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改善藝德樓扶手、欣學樓無障礙升降設備，建置無障礙教學環境。（本案規劃中）
 - (五)老舊建築物遮陽工程：欣學樓外遮陽：107 年度建築節能與綠廳舍改善補助計畫。
 - (六)校園建築物智慧化作業：107 年度既有建築物智慧化改善工作，強化校園行政辦公室、車道、無障礙升降設備智慧化門禁管理系統。
 - (七)全面清洗教室冷氣：配合辦理國中會考，維護保養教室冷氣。
 - (八)教室桌椅更新：持續性更新教室課桌椅，建置優質之教學環境：106 年度急迫性第二階段。
 - (九)校園高大樹木修剪：(1)集合技工友進行籃球場與機械館中間走道榕樹、室設館鄰近監理所樹木修剪。(2)工場區鄰中華路樟樹、校本部高大橡樹，動支業務經費辦理剪修作業，建置安全無虞之校園環境。
 - (十)校園環境美化作業：實習工場老舊牆面維護粉刷美化作業：106 年度改善或充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建築第三階段。
 - (十一)老舊建築物牆面及地面修補作業：製圖館老舊地板整建工程：106 年度改善或充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建築第二階段。
 - (十二)老舊建築物牆面及地面修補作業：校園廁所求救鈴及危險熱點系統改善工程：106 年度改善或充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建築第三階段。
 - (十三)老舊設備維護作業：校園電信總機維護工程、發電機保養維護工程，消防設備及課桌椅檢修：106 年度改善或充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建築第二、三階段。
- 五、107 學年度總務處重點推動工作內容如下：
 - (一)107 學年度起無障礙升降設備配合校園門禁系統全面管制，持續宣導無障礙升降設備使用原則，請各位家長協助宣導，讓無障礙升降設備正常使用，降低故障率。
 - (二)深入探討並規劃校園環境降溫設備，有效降低教學環境溫度，提升教學功能。
 - (三)推動空間活化作業，盤點校內空間使用率，使校園空間回歸正常，建置新興空間並提升校園行政及教學成效。
 - (四)老舊重電變電站設備改善計畫申請中，預計改善校園重電變電站設備更新。

～我到為植種 我行花未開 豈無佳色在 留待後人來～

■實習處（總機 5322175~6、專線 5318744、傳真 5330800）

一、感謝各位家長代表對實習處的支持與協助，並期望繼續給予支持與不吝指教。

二、實習處新學年之行政人員如下，敬請大家繼續給予支持與鼓勵：

組 長	實習組 蘇靜雁	就業組 邱奕維	
科 主 任	機械科 翁永春	板金科 葉又瑄	室設科 蔡松柏
	電機科 江彥良	化工科 賴亭瑜	製圖科 戴承洋

三、第 48 屆全國技能競賽全國決賽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舉行，本校 10 位選手 5 位指導老師參加，校長於 08/09 到場鼓勵選手，也感謝本校家長會、校友會、板金科科友會共同分攤補助選手差旅費不足的部分，選手成績優異獲獎名單如下：

職 種	名 次	班 級	姓 名	指 導 老 師	備 註
板金	1	原板三甲	何東蔚	陳奇明	
模具	2	原機加三	曾瀚廣	廖倉祥	
電子(工業電子)	2	原電三甲	黃崧朋	王溫鋒	
板金	3	板三甲	羅靖	陳奇明	
CAD 機械設計製圖	5	原製三甲	郭佳漢	戴承洋	
板金	佳作	原板三甲	黃志洪	陳奇明	

四、107 年友嘉集團/虎尾科技大學/雲嘉南分署全國工業類科實作競賽已完成報名作業相關事宜，報名人數總計有 2 職種 5 人，107/10/25~26 於台南市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機械館舉行。

五、107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家事類、工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第一、二階段報名作業皆已完成，本校報名人數計有家事類 1 職種 2 人，工業類科 13 職種 16 人，家事類科 107/11/13~15 於台中家商舉行、工業類科 107/11/27~30 於新北市新北高工舉行。

六、106 年度在校生專案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已於 107 年 4 月初學科考試及於 6 月初術科順利辦理完畢，日校各職類獲證情形如附件一，敬請參閱。

七、107 年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第三梯次乙級檢定報名，本校學生總計 107 人報名。

八、暑假期間各科針對參加技藝競賽選手、技能競賽選手與各職類儲備選手安排專精集訓(室設科 40 位及製圖科 20 位)，感謝相關科主任及技士佐及指導教師利用課餘時間指導選手。

九、今年本校 6 月份畢業生升學就業追蹤調查表已寄發及回收處理中。

十、107 學年度本校學校職業安全衛生教育已於 08/29 連同全校實習會議辦理完畢。

十一、107 學年度學生工業安全衛生海報比賽，於 107/11/02 截止收件。

十二、107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持續辦理機械、設計、電子電機 3 個職群 4 個學程，已於 09/06(四)開始上課，合作學校計有：

開班職群	機械職群 - 機械科學程	機械職群 - 製圖科學程	設計職群 - 室設科學程	電子電機職群 - 電機科學程
合作學校	光武國中 香山高中國中部	建華國中	虎林國中	光華國中

十三、實習處 8 月份起預計執行的補助計畫如下：

- (一)106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提升學生實習實作能力計畫」補助本校經常門計 45.0265 萬元，各科填報執行成果至 107/09/14，09/17 前實習處呈報成果報告。
- (二)107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優化實作環境-改善實習教學環境及設施」資本門經費 148.4 萬元，待後續招標及施工。
- (三)107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建置自造實驗室計畫」資本門經費 300 萬元，已著手規劃及建置。
- (四)107 年度國教署補助本校辦理「前瞻基礎建設之普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新興科技之認知計畫區域推廣中心」總經費 964 萬元，已著手規劃及建置。

十四、本處委辦之獎學金有新竹高工校友會清寒獎學金（在每個下學期期初申請，金額 5000 元），詳情請洽實習處及新竹高工校友會網站查詢。（實習處兼辦新竹高工校友會，此單位為非營利單位，主要功能為協助與支援校內師生的各項教學與活動，經費來源均仰賴各方賢達及校友贊助，在此也期盼各位是未來新竹高工校友的家長不吝慷慨解囊，謝謝您）。

附件一.

國立新竹高工106學年度參加丙檢學、術科測驗各班成績統計表

職類	班級	免學	參加學科	不及格	缺考	及格	及格	免術	參加術科	不及格	缺考	及格	及格	獲證人數	獲證率
			測驗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百分比		測驗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百分比		
機械加工	機二甲		38	1	0	37	97%		38	1	0	37	97%	36	95%
	機二乙		39	0	0	39	100%		39	2	0	37	95%	37	95%
金屬成形	板二甲		39	6	0	33	85%		39	2	0	37	95%	32	82%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	製圖二		41	1	1	39	95%		41	4	1	36	88%	35	85%
家具木工	室一甲		39	1	0	38	97%		39	0	0	39	100%	38	97%
	綜二丁		13	0	0	13	100%		13	0	0	13	100%	13	100%
工業電子	綜二丙		28	0	0	28	100%		28	0	0	28	100%	28	100%
	電二甲		41	0	0	41	100%		41	0	0	41	100%	41	100%
建圖應用	室二甲		38	1	0	37	97%		38	12	0	26	68%	26	68%
室配	電一		41	0	1	40	98%		41	10	0	31	76%	31	76%
化學	化二		38	3	0	35	92%		38	3	0	35	92%	34	89%
	綜二丁		19	0	0	19	100%		19	3	0	16	84%	16	84%
機械加工	機加一		33	5	0	28	85%		33	1	2	30	91%	26	79%
車床	機加二		31	2	1	28	90%	1	30	7	1	22	73%	19	63%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	機加二		7	0	0	7	100%		7	3	0	4	57%	4	57%
合計		0	485	20	3	462	95%	1	484	48	4	432	89%	416	86%

～改變，就是降低別人看法對自己的影響，找到心裡真正的想法～

■輔導室（總機 5322175~6、專線 5350439）

一、感謝各位家長對輔導室的支持，新學年的輔導工作推動，希望各位繼續協助與配合。

二、107 學年度各年級責任輔導老師如下：一年級為巫雅菁老師，二年級為陳幼欣老師，三年級為謝旻晏老師。（輔導室聯絡電話：03-5322175#240、241，專線：03-5350439）

三、本學期將推動的重點工作項目如下：

（一）生涯與學習輔導方面

1. 綜高一新編多元性向測驗將於生涯規劃課程施測，施測完成後，將送交讀卡中心進行閱卷計分，結果報告書寄回本校後將陸續進行測驗結果解釋說明，結果說明結束後，將請學生將個人報表交由家長參閱，並將各班測驗資料置於綜合資料表內供導師參考。
2. 綜高一大考中心興趣量表測驗：採用線上版進行施測，測驗結果各位家長可於網站登錄觀看，屆時將發予線上操作流程書面通知。
3. 升學講座：8/30 下午第八節畢業校友返校座談會（高三學生）；9/26 大學多元入學說明會，11/7 備審資料說明會。
4. 升學資料櫃建置：整理各大學校系簡介，並彙整畢業校友之備審資料與甄試心得，歡迎有興趣親師生至輔導室參考。
5. 實施段考成績低落學生的輔導（不及格科目最多、退步率最高）。
6. 輔導室提供多項心理測驗與多種類型桌遊，歡迎多加利用。
7. 預計規劃本校資源班、清、交大學生合作進行學業成績低落學生補救教學計畫。

（二）生命教育方面

於第一次期中考後，10/17(三)班會時間進行生命教育班級輔導活動，高一實施簡式健康量表施測與追蹤輔導，關懷情緒低落學生；高二實施尊重關懷反冷漠，了解各班霸凌情形以及時介入處理。

（三）性別平等方面

1. 11/21(三)辦理性平等教育週會演講。
2. 辦理相關議題講座或研習活動。
3. 配合家庭教育中心辦理推廣活動。

（四）個別輔導與其他業務之推動

1. 實施認輔制度：認輔會議預定於九月中旬召開，並於一月中進行期末認輔評鑑，歡迎全校職員工師長擔任認輔教師，共同協助同學成長茁壯。
2. 實施學生申訴評議制度：學生申訴評議委員將於班聯代表大會後投票產生，委員會預定於九月下旬前召開，會後將利用傳單及口頭宣導，輔導室為學生申訴窗口。
3. 實施特殊身份學生（技優生、留校察看生、復學生、原住民、特殊教育類別生）的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
4. 學生綜合資料表的建置與填寫：新生訓練期間，今學年度開始綜合資料 A、B 卡整併為一張。
5. 原住民學生進行團體輔導活動，安排系列增進學習效能講座。

（五）輔導知能研習方面

1. 辦理常見精神疾病輔導與處遇知能研習。

2. 辦理其他主題增進教師輔導知能研習活動。
3. 辦理親職教育相關講座，歡迎家長踴躍參加。

～如果你迷戀厚實的屋頂，你就會失去浩瀚的天空～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7 學年度 輔導室 重點工作計畫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要 點	實 施 時 間	備 註
壹、擬定輔導工作計畫、編擬工作進度	1. 編擬本學年重點工作計畫。 2. 編擬學期輔導工作行事曆。 3. 規劃輔導室工作及工作職掌。 4. 製作輔導工作日誌，登錄重要記事。	學期初 學期初 學期初 學期初	
貳、召開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	1. 成立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2. 召開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 3. 進行每學期工作成效自我評鑑。 4. 確定本學年工作計畫。 5. 討論輔導工作相關提案。 6. 擬定或修訂各項輔導工作章程。	學期初 學期初 學期末 學期初 需要時辦理 需要時辦理	
參、輔導資料的整理與運用	1. 完成高一學生基本資料紀錄表（A卡）。 2. 整理及補充舊生綜合資料紀錄表（A卡）。 3. 建置學生個人輔導紀錄夾。 4. 建置實用技能班學生個人輔導紀錄檔案。 5. 建置學生輔導紀錄表（B卡），由導師紀錄與保管。	學期初 全學期 全學期 全學期 全學期	
肆、個別輔導及諮詢	1. 個別輔導--由輔導教師與主動來談學生進行，或由輔導教師約談特殊情況學生。 2. 個案研討--視個案情況之需求，邀請學者專家蒞校指導，由輔導老師或學校同仁提報個案以供研討。 3. 諮商心理師--邀請具諮商心理師資格之心理師蒞校，對特殊需求學生進行心理諮商。 4. 心理衛生中心諮詢--經輔導教師初步診斷疑有精神疾患之個案，由輔導教師或相關人員如導師與家長陪同，至新竹區心理衛生中心，由精神科醫生會診評估學生狀況。 5. 教師與家長諮詢服務--提供導師、教師、家長等各項輔導相關事項諮詢服務。	全學期 視情況辦理 視情況辦理 視情況辦理 全學期	
伍、實施認輔制度	1. 進行學生認輔需求調查。認輔學生來源為：導師提報、自願認輔學生。認輔教師由校內教職員工自願擔任者擔任。尊重認輔學生意願，由受輔學生選擇認輔教師。 2. 召開認輔會議。 3. 辦理認輔評鑑會議進行認輔成效檢討與評鑑。	學期初 學期初 學期末	
陸、實施並解釋心理測驗	1. 實施並解釋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2. 實施並解釋大考中心興趣量表。 3. 實施並解釋大學學系探索量表。 4. 實施並解釋職業組合卡。 5. 視個別學生需求，實施個別測驗與解釋。	高一上學期 高一下學期 高三暑假 高一視需要 辦理	
柒、性別平等教育	1.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議題相關宣導活動，如班級輔導、融入課程、小團體輔導、影後座談、刊物編輯等	學期中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要 點	實 施 時 間	備 註
	。 2. 配合家庭教育中心辦理婚姻教育推廣系列活動。	學期中	
捌、生命教育	1. 擬定生命教育實施計畫。 2. 辦理生命教育相關議題宣導活動，如班級輔導、融入課程、小團體輔導、影後座談、刊物編輯等。	學期初 學期中	
玖、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1. 遴選學生申訴評議委員，召開委員會會議。 2. 宣導學生申訴管道。 3. 必要時，召開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學期初 視需要辦理	
拾、學習輔導	1. 進行學習成就低落學生輔導。 2. 將學習輔導活動內容融入生涯規劃課程中。 3. 與各班導師、任課教師、教務處聯繫了解學生狀況。	全學期 生涯規劃課 全學期	
拾壹、生涯輔導	1. 辦理升學準備班級座談會，邀請畢業生返校進行升學準備經驗分享活動。 2. 蒐集各種升學考試、入學方式簡章與學校簡介資料及歷屆校友推甄資料，建立升學資料櫃，供師生參考。 3. 提供教師、家長、學生各項升學資訊諮詢。 4. 透過生涯規劃課程，協助學生自我探索並做生涯抉擇。 5. 運用各項測驗結果，協助學生瞭解自身生涯條件。 6. 進行生涯個別輔導，協助生涯困惑的學生。 7. 辦理各項升學輔導宣導活動，如推薦甄選制度說明、各科系未來就業趨勢、模擬面試等。	上學期 全學期 全學期 學期中 學期中 學期中	
拾貳、班級輔導	1. 擬定學期班級輔導實施計畫，編擬活動內容，安排實施時間與日程並紀錄各班活動過程與結果。 2. 協請導師進行班級輔導活動。 3. 視情況提供導師班級經營策略諮詢與協助。 4. 指導各班輔導股長填寫輔導週誌並按時繳交，協助輔導老師了解班級概況，以評估並及時處理。	學期初 學期中 學期中 全學期	
拾參、輔導刊物	1. 結合輔導室活動宣導、蒐集並選擇學生關心的主題文章，編擬不同刊物內容以協助學生自我了解。 2. 彙整升學相關資料，提供師生參考。 3. 針對師生或家長編印並發行手冊，結合生命教育、性別平等與家庭教育之相關內容，廣為宣導。	學期中 學期中 學期末	
拾肆、親職教育宣導	1. 邀請家長參加親職成長活動或提供其相關訊息。 2. 協助辦理親師座談會，並辦理家庭教育講座。 3. 提供家長諮詢管道，舉行個案研討協助處理問題。	學期中 學期中 學期末	
拾伍、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1. 擬定教師研習活動計畫，聯繫研習講師、活動地點以及研習時間，並彙整活動記錄。	學期中	

～如果你迷戀厚實的屋頂，你就會失去浩瀚的天空～

■圖書館（總機 5322175~6、專線 5338751）

一、圖書館 107 學年度重點工作：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要 點	實 施 時 間
一、辦理班級讀書會。	01. 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推動班級讀書會實施計劃實施。 02. 與各教研會研商共同推動。 03. 配合時事議題，主動提供相資料供同學閱讀。 04. 辦理班級讀書會，並製作相關影片公開播放。 05. 舉辦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指導優秀作品參加跨校網路閱讀心得競賽。 06. 彙編製作讀書會作品專輯。 07. 邀請表現優秀同學擔任「竹工說書人」，分享閱讀心得。 08. 持續購置班級讀書會用書，供師生共讀。 09. 期末檢討俾作為爾後實施之參考。	全學年
二、實施圖書館志工制度。	01. 於學期中及寒暑假廣徵校內志工。 02. 分時分段蒞館協助館內業務。 03. 績優者期末敘獎。	全學年
三、加強實施圖書館利用教育。	01. 成立專區典藏本校教職員生著作。 02. 排定高一各班參觀本館。 03. 鼓勵教師帶領學生蒞館查檢資料。 04. 鼓勵本校教師推薦竹工好書。 05. 鼓勵師生申請利用圖書館。 06. 辦理新書推薦展，並配合館訊發行辦理微型書展或媒體欣賞。 07. 辦理竹工藝廊與大師風采系列展覽。 08. 調查全校教職員生「年度期刊使用情形」。 09. 提供館內資料影印與掃描、列印等服務且每月初統計使用情況。 10. 配合各科教學舉辦各種活動。 11. 鼓勵同學善用館藏資源，撰寫小論文或專題製作報告，參加校內外競賽。 12. 課後暨假日開放圖書館閱覽室，提供安靜之閱讀自習空間。 13. 配合辦理教職員生小型展演。 14. 提供網路自學電腦供學生使用。 15. 依圖書館利用教育獎勵實施要點獎勵績優讀者。 16. 辦理辦理圖書館週系列活動。 17. 辦理辦理世界讀書日系列活動。 18. 出版館訊加強與讀者資訊交流。	全學年
四、充實圖書設備及數位媒體。	01. 按年度圖書經費預算分配額辦理。 02. 分發圖書介購單至各單位與各班。 03. 鼓勵教師、學生共同推介採購圖書。 04. 提供書商目錄予同仁參閱。 05. 彙整資料統一採購及展示。	全學年
五、辦理校內教師進修研習會。	01. 與教學研究會協商研習主題。 02. 聘請學者專家蒞校指導。	全學年
六、改善圖書館閱讀環境	01. 廣徵師生使用意見。 02. 加強服務機能，提高師生使用頻率。 03. 配合主題展與節慶佈置圖書館，建構具藝術與人文的閱讀環境。 04. 加強圖書館周邊環境清潔與美化綠化。	全學年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要 點	實 施 時 間
七、辦理優質化計畫-形塑藝文素養計畫（於本館各項重點工作中辦理）	01. 校內優良閱讀心得甄選及小論文競賽。 02. 鼓勵同學發表專文推薦好書(影片)。 03. 辦理創意圖書、創意短片製作競賽。 04. 配合主題書展展出相關影音資料。 05. 購置圖書設備及數位媒體。 06. 建置電子刊物平臺，整合本校各處室出版品（含竹工學報、圖書館館訊、竹工簡訊、國際教育周報、校刊）。 07. 參與藝術展演並繳交參觀心得者提供補助或給予獎勵。 08. 鼓勵同學參與校外美術、音樂及戲劇競賽。	全學年

二、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圖書館系列活動計畫

(一) 書展

09 月：「旅行文學主題書展」

10 月：「健康養生主題書展」

11 月：「人權主題書展」（陳玟靜老師協辦）

12 月：「愛情主題書展」（輔導室協辦）

108 年 01 月：「新課綱主題書展」（各教學社群合辦）

(二) 各項活動日期：

09/03(一) 圖書/多媒體資料/清大交大借書證歸還截止日。

09/03(一) 高一二各班(職能科除外)校內暑假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收件截止。

09/10(一) 志工報名截止(請同學自行至書庫區報名，限 30 名)。

09/14(五) 召開圖書館工作會議(12:10-12:50)。

09/14(五) 資料摘要競賽報名截止(2 人/組)。

09/17(一) 志工研習(12:15-12:50)。

09/28(五) 班級讀書會成果發表分組名單收件截止。

10/01(一) 書中佳句競賽收件截止。

10/31(三) 全國中學生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收件截止(中午 12:00)。

11/15(四) 全國中學生小論文寫作比賽收件截止(中午 12:00)。

11/15(四) 校內小論文寫作比賽收件截止。

12/05(三) 小論文寫作研習講座(暫訂，第 5-6 節、媒體欣賞室)。

12/05(三) 高一二班級讀書會成果發表(各班教室)。

12/10-14 竹工說書人~好書分享。

11/07(三) 資料摘要競賽(第 5-6 節、閱覽室)。

01/02(三) 統計最佳閱讀人、最佳閱讀班級、竹工好書--最佳閱讀人、期刊-最佳閱讀人；統計志工服務時數及敘獎、圖書股長敘獎。

01/07(一) 開放寒假借閱圖書活動(可借至開學後第一週星期五前歸還)。

三、圖書館館藏概況(統計至 107.07.31)

圖書別	藏書冊數(總)
總類[0]	4681
哲學類[1]	3543
宗教類[2]	623
自然科學類[3]	5636
應用科學類[4]	6321
社會科學類[5]	6517
中國史地類[6]	3005
世界史地類[7]	2908
語文類[8]	17244
藝術類[9]	6769
其他	724
總計	57971

四、根據《未來 Family》雜誌調查發現，網路使用明顯影響兒少的閱讀行為，42.4%的兒少上網時間超過閱讀時間，而且年齡愈大、上網時間愈多，家長不可不慎。孩子使用 3C 產品的時間越多，與家人的互動難免受到影響；當然，許多家長也發現孩子因沉迷線上遊戲而導致學業表現不佳。「閱讀力」是新世代的孩子們需要培養的能力，而影響孩子閱讀行為的最關鍵因素，是父母本身的閱讀狀況，所以「想要孩子放下手機，父母就要先放下手機；想要孩子愛上閱讀，父母就要一起共讀！」親愛的家長，建議您讓「共讀」成為給孩子最美好的陪伴！

～愛，就是在別人的需要上，看見自己得責任～

肆、會務及財務工作報告

- 一、過去一年感謝各位家長對本會的協助、支持與鼓勵，本會各項業務推動順利，未來的一年也請各位家長不吝給予協助與指導。
- 二、106/09/10 學校行事曆公告恐造成師生不必要之困擾，學務處將上學期全校重要行事曆彙整成 A4 版本一張，請學生帶回轉交家長。另以電子郵件寄送全校同仁，若有需要請自行列印使用。
- 三、106/09/14 晚上 6:00 假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 106 學年度家長代表大會，共計有 43 位家長代表出席與會，席間投票順利選出 31 位家長委員，選派家長代表參加學校法定應參與會議人員。特別感謝校長、家長代表、各處室主管與學務處同仁們的協助與配合，大會圓滿成功。
- 四、106/09/14 晚上 8:00 假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 106 學年度第一次家長委員會，共計有 24 位家長委員出席與會，席間投票順利產生家長會會長、副會長、常務委員、財務委員、監察委員，敦聘會務人員與顧問。特別感謝校長、家長委員、各處室主管與學務處同仁們的協助與配合，大會圓滿成功。
- 五、106/09/20 鑑於家長會自由捐款有限，本學期家長會採主動出擊方式，以家長會名義致家長信件鼓勵自由樂捐，感謝各位家長自由樂捐（林會長率先捐款拾萬元達到拋磚引玉之效）。
- 六、106/09/23 假力行館二樓學生活動中心舉辦第一學期親師座談，本次座談會共計 400 餘位家長出席，會議內容包括 01. 校務說明（各處室業務報告）；02. 分班座談；感謝校長與同仁指導與協助，本次會議圓滿成功，確實達成親師的充分溝通。（針對家長出席率較高的班級，導師另案簽請獎勵。）
- 七、106/11/17 辦理全校運動會，感謝會長、副會長、部分委員的出席與會支持，委員們一起參加大隊接力與趣味競賽，讓今年校運會特別熱鬧生動，活動圓滿順利。（本次運動會新增點聖火與儀隊表演，增加校運會熱鬧氣氛。學生自製聖火台充分展現本校學生技術水平，儀隊表演充分表現學生平時訓練成果與團隊精神。）
- 八、107/01/05 晚上 6:00 假雅米私房料理餐廳召開本學年第一學期第二次家長委員會議，共計 17 名家長委員參加，席間安排家長會業務報告、校務報告與校務交流—等活動，特別感謝校長、會長、家長委員、各處室主管與學務處同仁們的指導、協助與配合，會議圓滿成功。
- 九、107/01/10 中午 12:00 辦理綜三甲、綜三乙『包高中』活動，家長會特別準備美味包子、小蛋糕與粽子，祝福學生參加學測金榜題名，感謝校長、會長、副會長與家長委員撥冗參加，鼓勵參加學測同學，我們同學在大家祝福下一定都能正常表現，考上自己理想學校。
- 十、107/01/19 上午 9:30 辦理 106 級學生畢業紀念冊大團照拍攝，感謝會長、副會長與委員出席拍照。。
- 十一、107/01/19 為感謝校內同仁本學期的辛勞，家長會配合學校於期末校務會議後，辦理期末校內同仁聯誼、慶生餐會，感謝會長、副會長與各位家長委員撥冗蒞臨指導。
- 十二、107/02/27 學務處彙整下學期學生版重要行事簡曆，經相關處室檢視無誤後，請學生帶

回轉交家長，希望讓家長瞭解同學在校各項活動。簡曆電子檔案已寄送全校同仁郵件信箱，同仁有需求請自行列印使用。

- 十三、107/03/05 晚上 6:00 假新竹市田川日式料理餐廳召開第三次家長委員會，本次會議共計 17 名家長委員出席，席間進行校務報告、會務報告、校務討論溝通與建議，充分達到各項溝通，委員們的建議各處室也積極辦理。
- 十四、107/03/10 假力行館二樓學生活動中心舉辦第二學期親師座談，本次座談會共計 300 餘位家長出席，會議內容包括 01. 校務說明（各處室業務報告）；02. 家庭教育講座；03. 分班座談；感謝會長、校長與同仁們指導與協助，本次會議圓滿成功，確實達成親師的充分溝通。
- 十五、107/04/14 舉行本校 74 屆校慶園遊會，除高一、高二同學進行設攤、社團動態表演、社團靜態展覽、社團介紹、健康體位宣導攤位，本年度新加活動有校慶典禮、儀隊表演、空軍儀隊快閃、社團創意體驗、環保闖關—等活動。感謝家長會林副會長代表致詞、副會長與委員們蒞臨指導，過程圓滿順利。
- 十六、107/04/18 下午 15:00 利用班會時間辦理參加四技二專統測學生「包高中」活動，家長會特別準備美味的包子、小蛋糕與粽子，祝福學生參加統測金榜題名，感謝家長會林會長親臨致詞，為我們高三考生加油打氣，有大家加油鼓勵，我們同學必能獲得佳績。
- 十七、107/04/20 本屆畢業生循往例家長會致贈畢業班級同學與導師精美紀念品，學生部分致贈「展開青春的翅膀 迎向美好的未來」私章一枚（印章與印章盒刻有校徽），感謝高三導師協助，目前已請導師發放予畢業同學。高三導師致贈運動手表一只，提醒師長為了我們的孩子要隨時注意身體健康（畢業典禮由家長會長代表頒發）。
- 十八、107/05/09 家長會假新竹市雅米私房料理餐廳召開第四次家長委員會，本次會議共計 17 名家長委員出席，席間進行校務報告、會務報告、校務討論溝通與建議，充分達到各項溝通，委員們的建議各處室也積極辦理。
- 十九、107/06/01 家長會配合學校辦理畢業典禮，由家長會會長、副會長與家長委員參加本屆高三學生畢業典禮。
- 二十、107/06/04 家長會辦理高三師長謝師宴，感謝會長、副會長撥冗代表本會感謝高三導師三年來的辛勞。
- 二十一、107/06/08 家長會配合學校辦理優質化交流參訪活動，本次活動由校長帶隊至羅東高工進行校務交流，感謝會長代表家長會參加本次交流活動。
- 二十二、107/06/30 為感謝校內同仁的本學期的辛勞，家長會配合學校於期末校務會議後，辦理期末校內同仁聯誼、慶生餐會，感謝會長、副會長與各位家長委員撥冗蒞臨指導。
- 二十三、107/09/18 晚上 6:00 假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 107 學年度家長代表大會，共計有 39 位家長代表出席與會，席間投票順利選出 31 位家長委員，選派家長代表參加學校法定應參與會議人員。特別感謝校長、家長代表、各處室主管與學務處同仁們的協助與配合，大會圓滿成功。
- 二十四、107/09/18 晚上 8:00 假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 107 學年度第一次家長委員會，共計有 29 位家長委員出席與會，席間投票順利產生家長會會長、副會長、常務委員、財務委員、監察委員，敦聘會務人員與顧問。特別感謝校長、家長委員、各處室主管與學務處同仁們的協助與配合，大會圓滿成功。

- 二十五、本會 106 學年度會務計畫與執行狀況，詳附件 02 所示（P30-P31）。
- 二十六、本會 106 學年度經費預算與執行情形，詳附件 03 所示（P32）。
- 二十七、本會 106 學年度自由樂捐情形一覽表，詳附件 04 所示（P33-P37）。
- 二十八、本會 107 學年度會務計畫，詳附件 05 所示（P38-39）。
- 二十九、本會 107 學年度經費收支預算，詳附件 06 所示（P40）。
- 三十、本會 107 學年度家長代表、家長委員、常務委員名單，詳附件 07 所示（P41-P43）。
- 三十一、本會在林會長的領導與副會長、家長委員協助下，充分發揮支援學校辦學功能，目前共計協助校方完成：提供家境清寒學子免費食用中餐、獎勵班級競賽績優班級、鼓勵學生升學模擬考優良表現獎勵、師生技藝競賽差旅費、運動會、校慶、高三「包高中」活動、畢業生紀念品、考生服務隊工作費、教職員工生傷病慰問、資助晚自修及假日自修管理工讀生工讀金補助一等。陸續規劃之活動有：畢業典禮、致贈高三畢業班導師紀念品、退休感恩餐會、校際交流活動、……等，貢獻卓著。
- 三十二、家長會是一個非常重要的組織，它除了可以督促學校辦學，提升教育品質外，更可以協助學校校務發展，解決公務預算科目無法支出項目，例如代為支付經濟窘迫的學子中餐費用、緊急慰助特殊急難學生、支援學生活動、充實學校設備——等。本會亦將在取得家長捐款之後，妥善規劃、審慎使用，務使其擴大其效用，充分發揮照顧弱勢學生、支持學校辦學的功能。
- 三十三、本會 107 學年度重要會議日期暫定如下（若有更動會預先通知），請各位家長代表記錄時間方便會議進行。

項次	日 期	辦 理 事 項	備 註
01	107/09/18(三) 18:00~20:00	第一次學生家長代表大會 校務與會務報告、選舉家長委員、家長會長	已執行
02	107/09/18(三) 20:00~21:00	第一次家長委員會議 選舉副會長、財務委員、監察委員、例行會務報告	已執行
03	107/09/29(六) 09:00~12:00	第一學期親師座談會 校務與會務報告、家庭教育講座、分班座談	執行中
04	108/01/11(五) 18:00~21:00	第二次家長委員會議 校務報告、會務報告	暫 訂
05	108/02/22(五) 18:00~21:00	第三次家長委員會議 校務報告、會務報告	暫 訂
06	108/03/02(六) 09:00~12:00	第二學期親師座談會 校務與會務報告、親職教育講座、分班座談	暫 訂
07	108/05/18(五) 18:00~21:00	第二次學生家長代表會議 校務與會務報告、研商畢業典禮事宜	暫 訂
08	108/05/18(五) 18:00~21:00	第四次家長委員會議（併家長代表大會召開） 校務報告、會務報告	暫 訂

～人，只要有勇氣，就別怕無戰場～ 家長會給您加加油！

伍、臨時動議：（含校務意見交流）

陸、散會：○○時○○分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

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18 日訂定，經 103 學年度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24 日修訂，經 104 學年度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修正通過。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為校務發展之目的，設立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家長會（以下簡稱本會），特依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二十七條及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之規定，訂定本組織章程。

第二條 所稱學生家長指學生之父母、法定監護人或其他同居之親屬。學校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規定，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三星期內，經家長同意後，提供家長會有關學生之家長名錄。

第三條 本會會址設於新竹市中華路二段二號。

第二章 組織及任務

第四條 本會設會員代表大會及家長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

第五條 會員代表大會，由各班班級代表組成。

班級代表應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四星期內，由各班家長推舉一人至三人擔任之；其推舉方式，採導師通訊聯絡為之。

學校有身心障礙學生者，其家長應至少一人為會員代表大會之代表。

會員代表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

同一家庭之家長，以一人被推舉為班級代表為限。

第六條 委員會置委員三十一人，由會員代表大會就會員代表中選舉組成之，均為無給職。

學校有身心障礙學生者，前項委員總額內，應至少一人為身心障礙學生家長。

委員每一學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其任期自當選之日起，至下屆委員產生之日止，並不得逾隔年十月三十一日。

委員會得設工作小組，並置顧問若干人。

第七條 委員會設常務委員會，置常務委員九人，由委員會就委員中選舉之，每學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

委員會應就前項常務委員中選舉一人為本會會長，三人為副會長。

本會會長、副會長每學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並以連任一次為限。

第八條 會長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其配偶被選為次任會長者，視同連任。

會長綜理本會會務，對外代表本會。會長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會長互推一人代

理之。

會長出缺時，所餘任期由委員就副會長中選舉一人繼任之。會長及全體副會長同時出缺時，應補選之。

第九條 本會為辦理日常會務，由會長提名家長或學校人員擔任會務人員，學校人員由訓導主任擔任總幹事，訓育組長擔任副總幹事；經委員會通過後聘任之，均為無給職，並得經委員會同意後給予津貼。

本會得聘顧問，由會長提名經委員會通過後聘任之，其人數不得超過委員人數二分之一，以提供教育諮詢，協助學校發展。顧問均為無給職。

第十條 會員代表大會任務如下：

- 一、本會會務之決策。
- 二、協助校務推展，提供建議事項。
- 三、審議本會組織章程。
- 四、審議會務計畫及經費收支預算。
- 五、審議會務報告及決算報表。
- 六、依組織章程規定，選任、解任及罷免委員會委員、會長、副會長及常務委員。
- 七、選派代表參與法定應參與之會議。
- 八、其他有關本會事項。

第十一條 委員會任務如下：

- 一、執行會員代表大會決議事項。
- 二、研擬會務計畫及會務報告。
- 三、編製經費收支預算及決算報表。
- 四、協助校務發展及提供學校推展教育政策改進建議事項。
- 五、協助處理重大偶發事件及有關學校、教師、學生、家長間之爭議事項。
- 六、協助辦理親職教育及親師活動。
- 七、依組織章程規定，選任、解任與罷免會長、副會長及常務委員。
- 八、選舉本會財務委員及監察委員各一人。
- 九、審議本會會務人員及顧問之聘任。
- 十、其他有關委員會會務事項。

第十二條 常務委員會於委員會未開會期間，代行委員會之任務。

第三章 會員權利及義務

第十三條 會員權利如下：

- 一、班級家長座談會出席權、發言權、提案權及表決權。
- 二、班級代表推舉權、罷免權及被選舉權。

三、參與本會所舉辦之活動。

第十四條 會員義務如下：

一、繳納會費。

二、遵守本會組織章程及會員代表大會之決議事項。

第四章 財務委員及監察委員

第十五條 本會應選舉財務委員、監察委員各一人，辦理經費及會務監察事項，由委員互相選舉之。

第十六條 財務委員職權如下：

一、協助本會於金融機構設立專戶。

二、管理本會財務。

三、於本會預算、決算報表及明細表上與會長共同具名。

第十七條 監察委員職權如下：

一、監察本會會務。

二、定期稽核本會財務帳冊、文件及財產資料。

三、審核決算報告。

第五章 會議

第十八條 會員代表大會每學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第一次會議應於第一學期開學後六星期內召開，由會長召開並擔任主席。

會員代表大會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經委員會之決議或會員代表五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會長應召開臨時會議並擔任主席。

會長因故不能召開或不召開時，其他家長委員得以三分之一以上或家長代表五分之一以上之連署召開之，並由家長委員或家長代表互推一人擔任主席。

第十九條 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二次會議，上學期第一次會議應於第一次家長代表大會召開後二星期內召開。

委員會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由會長召開並擔任主席。

前二項會議，會長因故不能召開或不召開時，其他家長委員得以三分之一以上之連署召開之，並由家長委員互推一人主持之。

第二十條 會員代表大會應有會員代表總數四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開會；並經出席人員過半數通過，始得決議。

委員會應有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開會；並經出席人員過半數通過，始得決議。

出席人數不足時，得改開座談會，並以出席人員過半數之同意為假決議。假決議應

針對同一議程明確訂定下次會議時間，通知應出席人員，並公布於學校（家長會）網頁。

議決前項假決議之會議，應達委員總數六分之一以上出席，並經出席人員過半數之同意，假決議視同有效決議。

第二十一條 會員代表或委員因故不能出席會議時，以配偶，或書面委託其他會員代表或委員為限，代行其職權，每一出席會員代表或委員，以接受一人委託為限。

第二十二條 會員代表大會及委員會開會時，得邀請校長及學校行政主管列席。

第二十三條 會長、副會長、常務委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由委員會予以解職或解聘：

- 一、任職期間，因故不能履行職務。
- 二、任職期間，因個人行為影響本會聲譽。
- 三、有事實足以證明其從事或涉及不誠信、不正當之活動，或有妨礙公務、違反法令規定且情節重大。

前項解職、解聘事項之決議，應有委員會總額三分之二以上人員出席，以出席人員絕對多數之同意行之，並應自解職、解聘決議之日起三日內，以可供存證查核信件通知該會長、副會長、常務委員解職、解聘事由與生效日期，及檢附該次會議紀錄。

第二十四條 財務委員、監察委員有前條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者，應由委員會予以解聘。

前項解聘事項之決議，應有委員會總額三分之二以上人員出席，以出席人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並應自解聘決議之日起三日內，以可供存證查核信件通知該財務委員、監察委員解聘事由與生效日期，及檢附該次會議紀錄。

第二十五條 委員會委員有第二十三條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者，應由會員代表大會予以解職或解聘。

前項解職、解聘事項之決議，應有會員代表大會總額三分之二以上人員出席，以出席人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並應自解職、解聘決議之日起○內，以可供存證查核信件通知該委員解職、解聘事由與生效日期，及檢附該次會議紀錄。

第二十六條 會長、副會長及常務委員罷免時，應由委員會三分之一以上提案，三分之二以上人員出席，並經出席人員絕對多數通過罷免之。

前項罷免之決議，應自決議之日起○內，以可供存證查核信件通知該會長、副會長及常務委員罷免事由與生效日期，並檢附該次會議紀錄。

第六章 經費及會計

第二十七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下：

- 一、家長會費。
- 二、捐贈收入。
- 三、經費孳息收入。

四、其他收入。

本會會費之收取，以學生家長為單位，每學期收取一次，金額由教育部定之；低收入戶有證明者，免予繳納。

本會會費，得委託學校代收。學校代收後，應交本會管理，於開學後二個月內撥入本會專戶。

本會收支預算之起迄時間，以每年十月一日起至隔年九月三十日止。

第二十八條 本會經費之支出及用途如下：

一、本會會務支出。

二、協助學校辦理各項教育活動。

三、辦理親職教育及親師活動。

四、支援學校充實教學設備及改善教育環境。

五、獎勵學生及教職員工。

六、其他相關事項。

第二十九條 本會經費，應由會長、財務委員及業務承辦人三人共同具名，於金融機構設立專戶；其收支應設立專帳處理。

本會之預、決算報表及明細表，應由會長及財務委員共同具名。

監察委員應於每季個月，定期稽核本會財務帳冊。

每學年結束，委員會應將決算案交監察委員審核後，提下屆家長代表大會審議，並於會長改選後十日內辦理移交。

第七章 附則

第三十條 本會每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開會後一個月內，學校應將會議紀錄與會長、副會長、委員會委員及會務人員名冊，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備查，會長異動時，亦同。

第三十一條 本會會長、副會長、常務委員、財務委員、監察委員、委員會委員或會員執行職務有利益衝突者，應自行迴避，並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謀其本人或第三人之不正當利益。

會員代表大會、委員會會議討論事項涉及會長、副會長、常務委員、財務委員、監察委員、委員會委員或會員本身利害關係時，該會長、副會長、常務委員、財務委員、監察委員、委員會委員或會員除為必要之說明外，應行迴避，並不得參與該案之討論及表決。

第一項所定應迴避之人未迴避者，其參與之該次會議所為之決議，無效。

第二項規定於會員代表、委員會委員、常務委員、會長、副會長、財務委員或監察委員之選（推）、改選時，不適用之。

第三十二條 本組織章程未規定事項，悉依高級中等教育法、民法、內政部訂定之會議規範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學生家長會 106 學年度會務計畫與執行情形一覽表

(106 年 09 月 01 日至 107 年 08 月 31 日)

項次	日期			計畫項目	說明	執行情形
	年	月	日			
一	106	09	10	推舉家長會會員代表	班級代表應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四星期內，由各班家長推舉一人至三人擔任；其推舉方式，採導師通訊聯絡為之。	如期執行
二	106	09	14	召開第一次學生家長代表大會	會員代表大會每學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第一次會議應於第一學期開學後六星期內召開。選舉家長委員、審議預算與決算、例行會務與校務報告。	如期執行
三	106	09	14	籌組家長委員會	委員會置委員三十一人，由會員代表大會就會員代表中選舉組成之，均為無給職。學校有身心障礙學生者，前項委員總額內，應至少一人為身心障礙學生家長。	如期執行
四	106	09	14	召開第一次家長委員會議	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二次會議，上學期第一次會議應於第一次家長代表大會召開後二星期內召開。選舉委員、常務委員、會長、副會長、財務委員、監察委員、例行校務與會務報告。	如期執行
五	106	09	14	選聘會務人員與顧問	本會為辦理日常會務，由會長提名家長或學校人員擔任會務人員，學校人員由學務主任擔任總幹事，訓育組長擔任副總幹事；經委員會通過後聘任之，均為無給職，並得經委員會同意後給予津貼。 本會得聘顧問，由會長提名經委員會通過後聘任之，其人數不得超過委員人數二分之一，以提供教育諮詢，協助學校發展。顧問均為無給職。	如期執行
六	106	09	23	召開第一學期親師座談會	配合召開親師座談會，座談會包括校務介紹、會務報告與分班座談—等。	如期執行
七	106	10	06	陳報會議與會務相關資料	家長會每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開會後一個月內，學校應將會議紀錄與會長、副會長、委員會委員及會務人員名冊，報國教署備查，會長異動時，亦同。	如期執行
八	107	01	05	召開第二次家長委員會議	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二次會議。例行校務與會務報告，會議等相關紀錄資料依規存查。	如期執行
九	107	03	05	召開第三次家長委員會議	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二次會議。例行校務與會務報告，會議等相關紀錄資料依規存查。	如期執行

項次	日期			計畫項目	說明	執行情形
	年	月	日			
十	107	03	10	召開第二學期親師座談會	配合召開親師座談會，座談會包括校務介紹、會務報告與分班座談—等。	如期執行
十一	107	05	09	召開第二次學生家長代表大會	會員代表大會每學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例行校務與會務報告，會議等相關紀錄資料依規存查。	無重大討論事項 暫停召開
十二	107	05	09	召開第四次家長委員會議	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二次會議。例行校務與會務報告，會議等相關紀錄資料依規存查。	如期執行
十三	全學年			繼續募集本會基金	以自由樂捐方式繼續接受各方捐款，以充實會務經費，發揮本會功能。	如期執行
十四	全學年			開拓財源改善教學環境	積極開拓財源支援學校改善教學環境及設備，增進校務發展、促進同學敦品勵學。	如期執行
十五	全學年			參加校內重要活動	校內校慶、校運會及畢業典禮，推派家長會相關人員代表參加，代表本會致贈禮金或獎品。	如期執行
十六	全學年			辦理親職教育及親師活動	協請學校協助辦理親職教育與親師活動，建立學校與家長溝通橋樑。	如期執行
十七	全學年			協助學校辦理各項教育活動	籌募基金支援學校慶典、社團、教師進修研習及校際競賽之活動經費。	如期執行
十八	全學年			健全家長會組織機能	依據家長會組織章程，辦理家長會會務宣導，結合家長的力量，推動各項工作，妥善執行本會預算及建立嚴格的財務管理制度，協助學校校務發展，提供學生更優越的學習環境。	如期執行
十九	全學年			增進家長會與學校互動關係	積極參與各項會議及重大活動，讓家長會學校緊密合作，促進互信、互利，互助與關懷精神。	如期執行
二十	全學年			參與法定應參與會議	選派相關代表參加法定應參與會議，包括：校務會議、校長遴選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學生獎懲委員會、學生申訴委員會、輔導工作委員會、午餐供應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教師專業發展會議、霸凌因應小組會議、繁星計畫審查委員會、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代收代辦費審查委員會、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委員會等。	如期執行

107/09/18 家長代表大會審議通過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學生家長會 106 學年度經費收支決算表

(106 年 10 月 01 日至 107 年 09 月 30 日)

收 入					
編號	項 目	預算數(元)	執行數(元)	差異數(元)	備 註
1	上期結餘	36,303	36,303	0	
2	收 106 學年度家長會費	340,000	330,400	-9,600	
3	自由捐款	623,197	803,106	179,909	
4	利息收入	500	666	166	
合 計		1,000,000	1,170,475	170,475	
支 出					
編號	項 目	預算數(元)	執行數(元)	差異數(元)	備 註
1	推動一般會務	50,000	20,528	-29,472	
2	支援校務發展	450,000	479,277	29,277	
3	獎助學生參加校內外競賽及活動	250,000	200,937	-49,063	
4	獎助班際競賽	50,600	30,600	-20,000	
5	促進校際交流	50,000	41,212	-8,788	
6	慰助貧寒學生	100,000	46,210	-53,790	含急難救助
7	撥入 107 學年度運用基金	49,400	351,711	302,311	
合 計		1,000,000	1,170,475	170,475	

107/09/18 家長代表大會審議通過

附件：04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學生家長會 106 學年度自由捐款一覽表

(106 年 10 月 01 日至 107 年 09 月 30 日)

項次	日期	項目	金額	郵撥手續費	備註
001	106/09/18	劉文祥 老師	6,000		愛心便當
002	106/09/20	林正義 家長委員	3,000		
003	106/09/20	陳仁俊 先生	10,000	20	愛心便當
004	106/09/23	林合懿 主任	1,200		
005	106/09/23	黃意丹 家長	3,000		
006	106/09/23	許仁政 家長	2,000		
007	106/09/23	陳金儒 家長	1,200		
008	106/09/23	林思伶 家長	2,000		支援對外競賽
009	106/09/25	張志堂 老師	3,000		愛心便當
010	106/09/25	彭文瑞 榮譽會長	5,000		
011	106/09/25	張文祥 榮譽會長	3,000		
012	106/09/25	楊麗花 家長委員	10,000		愛心便當
013	106/09/25	林美凌 家長會副會長	3,000		
014	106/09/24	吳祥敏 家長	5,000		扶助弱勢
015	106/09/24	林盟智 家長	2,000		協助校務發展
016	106/09/25	郭怡伶 家長	10,000		
017	106/09/27	蔡紫健 家長	3,000		扶助弱勢
018	106/09/28	解建玲 家長	1,000		扶助弱勢
019	106/09/27	游克強 家長委員	10,000		
020	106/09/28	葉牡丹 家長	2,000		扶助弱勢
021	106/09/28	鄭桂鳳 家長委員	5,000		扶助弱勢
022	106/09/27	王超民 家長	5,000		
023	106/09/30	陳全政 家長	2,000		扶助弱勢
024	106/10/06	羅傳泉 家長	1,000		扶助弱勢
025	106/10/11	黃武雄 先生	3,700		
026	106/10/12	林恩榮 家長	5,000		
027	106/10/13	盧護樟 家長	1,000		扶助弱勢
028	106/10/13	范碧雲 老師	500		愛心便當
029	106/10/13	吳宏達 家長 (風尚有限公司)	2,000		扶助弱勢
030	106/10/13	洪早志 家長	200		
031	106/10/13	蘇員宮 家長	600		扶助弱勢
032	106/10/13	吳武勳 家長	5,000		

項次	日 期	項 目	金 額	郵撥手續費	備 註
033	106/10/13	江婉華 家長	1,000		扶助弱勢
034	106/10/13	黃治權 家長	2,000		扶助弱勢
035	106/10/13	林招伶 家長	5,000		
036	106/10/13	許建志 家長	1,000		
037	106/10/13	黃婉華 家長	2,000		
038	106/10/16	羅紹榮 先生	3,000		
039	106/10/16	陳誌強 家長（宥森工程）	2,000		扶助弱勢
040	106/10/16	賈文德 家長	3,000		捐給儀隊
41	106/10/16	李漢州 家長	10,000		支援競賽
42	106/10/16	心美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2,000		扶助弱勢
43	106/10/16	吳鑫 家長（裕東鋼鐵）	10,000		扶助弱勢
44	106/10/16	林孜昱 家長	20,000		扶助弱勢
45	106/10/16	龍興林 先生	500		
46	106/10/16	林惠玲 家長	5,000		協助校務發展
47	106/10/16	洪春煌 家長	10,000		協助校務發展
48	106/10/16	陳建享 家長	1,000		扶助弱勢
49	106/10/17	游淑貞 家長	500		
50	106/10/17	黃國華 家長	10,000		扶助弱勢
51	106/10/17	劉冠君 家長	3,000		改善教學環境
52	106/10/17	段志玲 家長	2,000		扶助弱勢
53	106/10/17	洪保昇 家長	1,000		支援對外競賽
54	106/10/17	鄭文安 先生	200		愛心便當
55	106/10/17	呂學雄 家長	2,000		扶助弱勢
56	106/10/18	官美惠 家長	1,000		協助校務發展
57	106/10/18	劉偉智 家長	2,000		
58	106/10/18	孫李釧 家長委員	2,000		愛心便當
59	106/10/18	陳文隆 家長	5,000		扶助弱勢
60	106/10/16	羅安德 家長	2,000		扶助弱勢
61	106/10/18	彭啟忠 家長	1,000		辦理學生活動
62	106/10/18	李佳恆 家長	1,000		
63	106/10/18	廖秉鴻 家長	2,000		扶助弱勢
64	106/10/18	劉聰德 家長	1,000		扶助弱勢
65	106/10/19	陳偉民 家長	3,000		扶助弱勢
66	106/10/19	范成琮 家長代表	10,000		扶助弱勢
67	106/10/19	李 孝 家長	2,000		協助校務發展
68	106/10/19	黃明能 家長	500		扶助弱勢
69	106/10/19	黃明泉 家長	3,000		扶助弱勢

項次	日期	項目	金額	郵撥手續費	備註
70	106/10/19	徐世裕 家長	3,000		支援對外競賽
71	106/10/20	劉賢志 家長	3,000		扶助弱勢
72	106/10/20	張翠津 家長	2,000		扶助弱勢
73	106/10/20	陳贈田 家長	1,000		扶助弱勢
74	106/10/20	劉書志 家長	1,000		扶助弱勢
75	106/10/20	羅碧宜 家長	2,000		
76	106/10/23	田佳德 家長	1,000		
77	106/10/23	許幸宗 家長	10,000		
78	106/10/23	葉秀段 家長	3,000		
79	106/10/23	劉守田 家長	3,000		扶助弱勢
80	106/10/24	葉春綢 家長	2,000		
81	106/10/24	林保伶 家長會長	100,000		
82	106/10/25	羅燕琴 家長（吉緣小館）	3,000		扶助弱勢
83	106/10/25	楊惠蓉 家長委員	2,000		扶助弱勢
84	106/10/25	張榮庭 家長	1,000		改善教學環境
85	106/10/25	溫日展 家長	1,000		扶助弱勢
86	106/10/26	朱權榮 家長	10,000		扶助弱勢
87	106/10/28	陳福雲 家長	5,000		
88	106/10/31	黃博弘 家長	5,000		改善教學環境
89	106/10/31	許振翊 家長	10,000		
90	106/11/03	林旺成 家長	5,000		
91	106/11/06	范碧雲 老師	400		愛心便當
92	106/11/06	張明朝 家長	3,000		推動會務
93	106/11/09	陳文正 家長	2,000		支援對外競賽
94	106/10/23	晨風旅行社有限公司	3,000		
95	106/11/09	黃武雄先生	4,100		
96	106/11/09	國立竹東高中	1,000		運動會禮金
97	106/11/09	沈德勇 家長	2,000		協助校務發展
98	106/11/10	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000		運動會禮金
99	106/11/10	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	1,000		運動會禮金
100	106/11/10	張煥錦 家長	5,000		扶助弱勢
101	106/11/14	國立竹北高中	1,000		運動會禮金
102	106/11/14	國立竹南高中	1,000		運動會禮金
103	106/11/14	吳仙貴 家長	1,000		推動會務
104	106/11/14	王紀真 家長	2,000		改善教學環境
105	106/11/15	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000		運動會禮金
106	106/11/15	國立龍潭高級中學	1,000		運動會禮金

項次	日期	項目	金額	郵撥手續費	備註
107	106/11/16	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中	1,000		運動會禮金
108	106/11/16	李家發 家長	1,000		扶助弱勢
109	106/11/16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	1,000		運動會禮金
110	106/11/17	義民高級中學	1,000		運動會禮金
111	106/11/17	林明達 家長委員	3,000		
112	106/11/17	李孟莉 家長會副會長	3,000		
113	106/11/17	陳美惠 老師	2,000		籃球隊
114	106/11/17	國立新竹高商	1,000		運動會禮金
115	106/11/17	林國新 校友	1,000		
116	106/11/17	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	1,000		運動會禮金
117	106/11/17	王劍雯 小姐	2,000		
118	106/11/20	林徐見香 家長	5,000		扶助弱勢
119	106/11/21	陳瑞聰 家長	2,000		愛心便當
120	106/12/11	黃武雄 先生	5,550		
121	106/12/11	黃至堯 家長	1,500		改善教學環境
122	106/12/12	黃俊禎 家長	2,000		扶助弱勢
123	106/12/13	林保伶 家長會長	10,000		
124	106/12/17	姚國慶 家長	10,000		支援學生活動
125	106/12/22	逸慧實業有限公司	5,000		贊助學生活動
126	106/12/25	陳昭亨 家長	6,000		扶助弱勢
127	106/12/27	沈里安 家長委員	5,000		
128	106/12/28	戴重賢 家長	3,000		扶助弱勢
129	107/01/02	唐靜怡 家長	1,000		協助校務發展
130	107/01/02	張媚雲 家長委員	5,000		
131	107/01/05	游克強 家長委員	10,000		
132	107/01/05	林小芬 家長委員	3,000		
133	107/01/05	許榮源 先生	150,000		機械科競賽用
134	107/01/18	黃武雄 先生	4,850		
135	107/02/05	鄭文彥 先生	1,000		
136	107/02/08	黃武雄 先生	4,200		
137	107/02/22	教官室所收「拾金不昧」款項	6,125		
138	107/03/05	劉文祥 老師	6,000		愛心便當
139	107/03/05	宋珍華 家長委員	3,000		
140	107/03/05	楊文一 家長委員	5,000		
141	107/03/10	林合懿 主任	1,000		
142	107/03/10	林焜明 家長	1,000		
143	107/03/10	許仁政 家長	2,000		

項次	日期	項目	金額	郵撥手續費	備註
144	107/03/10	黃俊禎 家長	1,000		
145	107/03/10	葉瑞斌 家長	2,000		板金科
146	107/03/10	張志堂 老師	3,000		
147	107/03/10	龍興林 家長	500		
148	107/03/10	王紀真 家長	2,000		
149	107/03/13	解建玲 家長	1,000		扶助弱勢
150	107/03/15	黃武雄 先生	500		
151	107/04/03	國立苗栗農工	1,000		校慶禮金
152	107/04/10	新竹縣私立義民高級中學	1,000		校慶禮金
153	107/04/10	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	1,000		校慶禮金
154	107/04/11	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	1,000		校慶禮金
155	107/04/13	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	1,000		校慶禮金
156	107/04/13	黃武雄 先生	6,400		
157	107/04/14	國立竹東高中	1,000		校慶禮金
158	107/04/17	國立新竹高商	1,000		校慶禮金
159	107/04/20	鄭文彥 先生	200		愛心便當
160	107/05/07	黃武雄先生	4,250		
161	107/05/28	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000		畢業典禮禮金
162	107/05/28	國立竹東高中	1,000		畢業典禮禮金
163	107/05/31	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中學	1,000		畢業典禮禮金
164	107/06/01	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	1,000		畢業典禮禮金
165	107/05/30	鄭文安 先生	1,000		愛心便當
166	107/06/01	黃武雄 先生	6,600		
167	107/06/01	大陸天津參訪團	2,000		
168	107/06/12	鄭文彥 先生	1,000		愛心便當
169	107/06/29	張志堂 老師	500		
170	107/07/05	黃武雄先生	6,060		
171	107/07/18	周芳如 老師	6,000		
172	107/08/01	106 第二學期「拾金不昧」款項	3,111		
173	107/08/28	鄭文安 先生	200		愛心便當
174	107/08/30	魏浚育 先生(校友)	3,000		愛心便當
175	107/09/03	劉文祥老師	6,000		愛心便當
176	107/09/10	陳仁俊先生	10,000	20	愛心便當
合 計			803,106		

107/09/18 家長代表大會審議通過

～你只需要一口井，不需要很大，你的人生就不一樣了，讓生命隨時保持滋潤～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學生家長會 107 學年度會務計畫

(107 年 09 月 01 日至 108 年 08 月 31 日)

項次	日期			計畫項目	說明
	年	月	日		
一	107	09	07	推舉家長會會員代表	班級代表應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四星期內，由各班家長推舉一人至三人擔任；其推舉方式，採導師通訊聯絡為之。
二	107	09	18	召開第一次學生家長代表大會	會員代表大會每學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第一次會議應於第一學期開學後六星期內召開。 選舉家長委員、審議預算與決算、例行會務與校務報告。
三	107	09	18	籌組家長委員會	委員會置委員三十一人，由會員代表大會就會員代表中選舉組成之，均為無給職。 學校有身心障礙學生者，前項委員總額內，應至少一人為身心障礙學生家長。
四	107	09	18	召開第一次家長委員會議	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二次會議，上學期第一次會議應於第一次家長代表大會召開後二星期內召開。 選舉委員、常務委員、會長、副會長、財務委員、監察委員、例行校務與會務報告。
五	107	09	18	選聘會務人員與顧問	本會為辦理日常會務，由會長提名家長或學校人員擔任會務人員，學校人員由學務主任擔任總幹事，訓育組長擔任副總幹事；經委員會通過後聘任之，均為無給職，並得經委員會同意後給予津貼。 本會得聘顧問，由會長提名經委員會通過後聘任之，其人數不得超過委員人數二分之一，以提供教育諮詢，協助學校發展。顧問均為無給職。
六	107	09	29	召開第一學期親師座談會	配合召開親師座談會，座談會包括校務介紹、會務報告與分班座談—等。
七	107	10	05	陳報會議與會務相關資料	家長會每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開會後一個月內，學校應將會議紀錄與會長、副會長、委員會委員及會務人員名冊，報國教署備查，會長異動時，亦同。
八	108	01	11	召開第二次家長委員會議	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二次會議。 例行校務與會務報告，會議等相關紀錄資料依規存查。
九	108	02	22	召開第三次家長委員會議	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二次會議。 例行校務與會務報告，會議等相關紀錄資料依規存查。
十	108	03	02	召開第二學期親師座談會	配合召開親師座談會，座談會包括校務介紹、會務報告與分班座談—等。

項次	日期			計畫項目	說明
	年	月	日		
十一	108	05	18	召開第二次學生家長代表大會	會員代表大會每學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 例行校務與會務報告，會議等相關紀錄資料依規存查。
十二	108	05	18	召開第四次家長委員會議	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二次會議。 例行校務與會務報告，會議等相關紀錄資料依規存查。
十三	全學年			繼續募集本會基金	以自由樂捐方式繼續接受各方捐款，以充實會務經費，發揮本會功能。
十四	全學年			開拓財源改善教學環境	積極開拓財源支援學校改善教學環境及設備，增進校務發展、促進同學敦品勵學。
十五	全學年			參加校內重要活動	校內校慶、校運會及畢業典禮，推派家長會相關人員代表參加，代表本會致贈禮金或獎品。
十六	全學年			辦理親職教育及親師活動	協請學校協助辦理親職教育與親師活動，建立學校與家長溝通橋樑。
十七	全學年			協助學校辦理各項教育活動	籌募基金支援學校慶典、社團、教師進修研習及校際競賽之活動經費。
十八	全學年			健全家長會組織機能	依據家長會組織章程，辦理家長會會務宣導，結家家長的力量，推動各項工作，妥善執行本會預算及建立嚴格的財務管理制度，協助學校校務發展，提供學生更優越的學習環境。
十九	全學年			增進家長會與學校互動關係	積極參與各項會議及重大活動，讓家長會學校緊密合作，促進互信、互利，互助與關懷精神。
二十	全學年			參與法定應參與會議	選派相關代表參加法定應參與會議，包括：校務會議、校長遴選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學生獎懲委員會、學生申訴委員會、輔導工作委員會、午餐供應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教師專業發展會議、霸凌因應小組會議、繁星計畫審查委員會、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代收代辦費審查委員會、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委員會等。

107/09/18 家長代表大會審議通過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學生家長會 107 年度經費預算表

(107 年 10 月 01 日至 108 年 09 月 30 日)

收 入			
編號	項 目	預 算 數 (元)	備 註
1	上期結餘	351,711	
2	收 107 學年度家長會費	340,000	
3	自由捐款	507,789	含一般家長、家長委員、社務顧問、社會賢達、廠商贊助等。
4	利息收入	500	
合	計	1,200,000	
支 出			
編號	項 目	預 算 數 (元)	備 註
1	推動一般會務	50,000	
2	支援校務發展	650,000	含指定用途
3	獎助學生參加校內外競賽及活動	250,000	
4	獎助班際競賽	50,000	
5	促進校際交流	50,000	
6	慰助貧寒學生	100,000	含急難救助
7	撥入 108 學年度運用基金	50,000	
合	計	1,200,000	

107/09/18 家長代表大會審議通過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學生家長會 107 學年度家長代表、委員名冊

■ 家長代表名單

這是家長代表名單，如果您有意願加入家長會工作團隊，我們甚表歡迎之意。請您和貴子弟導師聯絡，留下資料我們會專程與您聯絡。

編號	班 級	學生姓名	家長姓名	備 註	編號	班 級	學生姓名	家長姓名	備 註
01	綜一甲	鄭 昕 育	鄭 凱 元		23	職一甲	李 祐 昕	李 德 量	
02	綜一甲	盧 稚 友	盧 龍 興		24	職一乙	呂 俊 杰	呂 育 登	
03	綜一乙	吳 沛 享	劉 秀 芬		25	進機一	余 恆 慶	劉 婉 麗	
04	綜一乙	吳 秉 翰	黃 美 玲		26	進機一	郭 長 恩	郭 憶 婷	
05	綜一丙	劉 冠 毅	劉 昌 和		27	進電一	林 衛 佑	彭 瑞 琴	
06	綜一丁	詹 鎧 在	詹 登 科		28	進電一	葉 天 誠	葉 易 昀	
07	綜一丁	戴 暉 翰	戴 國 霖		29	進製一	藍 淑 惠	藍 安 基	
08	機一甲	涂 恩 澤	謝 小 萍		30	進製一	黃 芷 晏	黃 國 峻	
09	機一甲	洪 翊 恩	洪 世 凱		31	綜二甲	陳 育 緯	陳 昭 亨	
10	機一乙	涂 家 銘	劉 士 清		32	綜二甲	游 凱 翔	游 克 強	
11	機一乙	陳 秉 逸	李 嫻 嫻		33	綜二乙	陳 尹 凡	陳 美 華	
12	板一甲	何 祐 誼	何 義 偉		34	綜二乙	阮 滂 翹	阮 建 荃	
13	板一甲	張 尹 慎	張 哲 源		35	綜二丙	呂 承 恩	涂 秀 玲	
14	製圖一	徐 茂 棠	徐 綱		36	綜二丁	李 翔 達	鄭 桂 鳳	
15	製圖一	黃 合 陞	黃 瓊 嬌		37	綜二丁	林 翔 文	郭 怡 伶	
16	室一甲	朱 倚 萱	朱 瑞 雄		38	機二甲	卓 士 豪	卓 浩 然	
17	室一甲	陳 永 傑	侯 妙 芬		39	機二甲	許 惟 盛	許 育 嘉	
18	電一甲	吳 俊 葳	陳 琇 伶		40	機二乙	李 嘉 銘	李 文 虎	
19	電一甲	彭 少 揚	彭 永 星		41	機二乙	蕭 閔 元	蕭 玉 華	
20	化一甲	桂 韻 堯	李 姿 瑩		42	板二甲	黃 章 亮	黃 成 尉	
21	化一甲	王 鼎 鈞	張 美 幸		43	板二甲	謝 展 齊	王 儀 婷	
22	機加一	彭 凱 群	彭 國 鈞		44	製圖二	巫 翊 婕	巫 紹 瑋	

編號	班 級	學生姓名	家長姓名	備 註	編號	班 級	學生姓名	家長姓名	備 註
45	製圖二	羅 子 軒	林 飛 燕		71	機三甲	張 鈺 鉞	張 志 賢	
46	室二甲	余 書 帆	余 秉 中		72	機三乙	林 晏 弘	林 保 伶	
47	室二甲	陳 祺 宗	張 媚 雲		73	板三甲	孫 楷 威	孫 李 釗	
48	電二甲	吳 定 翰	吳 丁 屏		74	製圖三	林 柏 宏	林 美 凌	
49	電二甲	劉 梓 昀	王 紀 真		75	製圖三	羅 珩 瑋	殷 玲 玲	
50	化二甲	賈 雅 晴	曾 瓊 玉		76	室三甲	葉 姮 妤	葉 哲 維	
51	化二甲	彭 佳 雨	彭 城		77	室三甲	蔡 旻 珊	蔡 裕 昌	
52	機加二	李 哲 瑋	潘 慧 如		78	電三甲	呂 昭 萱	黃 意 丹	
53	機加二	陳 奕 誠	陳 德 篆		79	電三甲	羅 皓 澤	羅 雲 壽	
54	職二甲	林 佳 鈺	林 明 達		80	化三甲	徐 芳 晨	湯 淑 珍	
55	職二乙	陳 珏 安	朱 嘉 慧		81	化三甲	陳 志 豪	李 秀 英	
56	進機二	鄧 聖 穎	張 秀 蘭		82	機加三	林 晉 廷	林 鉅 山	
57	進機二	劉 恩 華	劉 建 宇		83	機加三	林 雍 倫	郭 美 玉	
58	進電二	陳 昱 凱	鄧 雅 雪		84	職三甲	黃 暉 倫	黃 崇 和	
59	進電二	黃 姿 婷	黃 順 鑫		85	職三乙	許 育 慈	許 漢 霖	
60	進圖二	游 格 薇	楊 鈞 菱		86	進機三	何 世 安	古 筱 煊	
61	進圖二	蔡 奕 潔	蔡 世 國		87	進電三	許 嵩 林	黃 素 琴	
62	綜三甲	吳 懿 穠	李 春 惠		88	進電三	曾 奕 承	曾 秋 斌	
63	綜三甲	李 奇 軒	謝 宜 庭		89	進圖三	吳 芷 欣	賴 梅 蘭	
64	綜三乙	李 依 柔	宋 珍 華		90	進圖三	葉 麗 娟	連 秀 珠	
65	綜三乙	楊 宜 臻	李 佩 怡		91				
66	綜三丙	林 禕 恩	許 金 燕		92				
67	綜三丙	黃 紹 原	趙 黛 翠		93				
68	綜三丁	張 藝 薰	陳 淑 琦		94				
69	綜三丁	孫 敏	呂 筱 慧		95				
70	機三甲	彭 岳 泓	彭 維 權		96				

■家長委員名單

編號	班 級	學生姓名	家長姓名	備 註	編號	班 級	學生姓名	家長姓名	備 註
01	綜一甲	鄭 昕 育	鄭 凱 元		16	職一乙	呂 俊 杰	呂 育 登	
02	綜一甲	盧 稚 友	盧 龍 興		17	綜二甲	陳 育 緯	陳 昭 亨	
03	綜一乙	吳 沛 享	劉 秀 芬		18	綜二甲	游 凱 翔	游 克 強	
04	綜一丙	劉 冠 毅	劉 昌 和		19	綜二乙	阮 滂 翹	阮 建 荃	
05	綜一丁	戴 暉 翰	戴 國 霖		20	綜二丁	李 翔 達	鄭 桂 鳳	
06	機一甲	洪 翊 恩	洪 世 凱		21	製圖二	巫 翊 婕	巫 紹 璫	
07	機一乙	涂 家 銘	劉 士 清		22	室二甲	余 書 帆	余 秉 中	
08	機一乙	陳 秉 逸	李 嫻 嫻		23	電二甲	吳 定 翰	吳 丁 屏	
09	板一甲	何 祐 誼	何 義 偉		24	化二甲	賈 雅 晴	曾 瓊 玉	
10	板一甲	張 尹 慎	張 哲 源		25	職二甲	林 佳 鈺	林 明 達	
11	製圖一	徐 茂 棠	徐 綱		26	綜三乙	李 依 柔	宋 珍 華	
12	製圖一	黃 合 陞	黃 瓊 嬌		27	綜三乙	楊 宜 臻	李 佩 怡	
13	電一甲	吳 俊 葳	陳 琇 伶		28	機三乙	林 晏 弘	林 保 伶	
14	電一甲	彭 少 揚	彭 永 星		29	板三甲	孫 楷 威	孫 李 釗	
15	化一甲	王 鼎 鈞	張 美 幸		30	製圖三	林 柏 宏	林 美 凌	
					31	職三乙	許 育 慈	許 漢 霖	

■家長會會長、常務委員、財務委員、監察委員

編號	職 稱	姓 名	備 註	編號	職 稱	姓 名	備 註
01	家 長 會 長	林 保 伶		07	常 務 委 員	巫 紹 璫	副 會 長
02	常 務 委 員	林 美 凌	副 會 長	08	常 務 委 員	游 克 強	
03	常 務 委 員	孫 李 釗	副 會 長	09	常 務 委 員	鄭 凱 元	
04	常 務 委 員	宋 珍 華		10	財 務 委 員	何 義 偉	
05	常 務 委 員	林 明 達		11	監 察 委 員	戴 國 霖	
06	常 務 委 員	曾 瓊 玉		12			

親職教育文章

用金錢當獎勵的危險

作者：洪蘭 出處：親子天下第 17 期

如果拿金錢去鼓勵某個行為，行為者會失去內在的驅力，短期內很有效，但是長期下來動機會降低，工作會難以為繼。這是為什麼用錢去鼓勵孩子考一百分，久一點後常常會無效。

一位家長寫信給我，說她一直奉行「鼓勵替代懲罰」，所以把給孩子的零用錢換成幫忙做家务的酬勞，例如：倒垃圾、洗碗一次 50 元；清理房間、考一百分 100 元……。一開始還好，現在老大升上國中，老二念五年級後就不靈了。如果他們不缺錢就叫不動，老大還會說現在通貨膨脹，媽媽付的錢兩年沒有漲價，要求加薪。她來信問怎麼辦？

在行為主義盛行時，心理學家發現飢餓的動物進了實驗室後，會很努力的工作以換取食物；哈佛大學的史金納更訂出了有名的報酬率。但是後來發現，猴子會為了好奇心去做沒有報酬的行為，好像除了胡蘿蔔與棒子之外，還有別的成分在內，於是心理學家開始尋找。

有一個實驗是把受試者隨機分成 A、B 兩組，請他們到實驗室來拼樂高，一連做 3 天。第一天，兩組都無酬；第二天，A 組如果成功拼出一張圖可得到 6 美元的酬勞，B 組無酬；第三天，A 組回復無酬，B 組則始終無酬。實驗進行到一半時，實驗者藉故離開 10 分鐘，請受試者等他一下。他其實是到隔壁的觀察室去觀看。結果發現，第一天，兩組人在他離開後都繼續把圖拼完，平均做了 4 分鐘才停下來休息，表示他們對玩樂高是感興趣的。第二天，A 組因為拼完一圖可拿 6 美元的酬勞，就很勤勞的做；B 組仍然跟昨天一樣，做了 4 分鐘後停下來休息。但第三天情形就不同了，A 組因為沒有酬勞了，工作的熱情馬上下降，而 B 組還是一樣。

也就是說，如果拿金錢去鼓勵某個行為，行為者會失去內在的驅力，短期內很有效，但是長期下來動機會降低，工作會難以為繼。這是為什麼用錢去鼓勵孩子考一百分，久一點後常常會無效。我們如果想要激發孩子的進取心，不可以把重點放在金錢報酬上，要想辦法激發他的榮譽心和自我價值；不能把學習轉換成商業交易，一旦變成商業行為後，就會失去自主性和創新。

另一個研究是找了 23 名畫家，請他們自己選出 10 幅受委託和 10 幅非委託的畫，送去給藝術評鑑家就創意做評鑑。結果發現，受委託的作品評價遠比自由作品低，因為被人委託時，心中不自覺有綁手綁腳的感覺，創意就低了。人必須做自己的主人才會有成就感，金錢會使創意降低。

因此，如果工作是呆板無趣，薪水愈高表現愈佳，因為這種工作無內在激勵可言；但只要牽涉到最基本的內在認知，光談報酬就不行了。人異於禽獸的地方就在此，人有自我激勵、自我滿足的心。所以，要孩子做家务，不要付他錢，要讓他看到做家务的意義，例如替母親分勞、家是建立在彼此的義務上，所以家人必須相互幫忙……；考一百分不要給他錢，學習的目的不是成績單，成績單只是回饋的一種方式……。理想和熱情會支持一個人一直往前進，金錢只會使人怠惰，父母不可不慎。

放心放手，讓孩子勇於承擔

取自學前教育雜誌 2016/11/23 作者：洪 蘭

要鼓勵孩子從做中學學習，父母就要有接納犯錯的胸襟，否則日後孩子養成一出錯就逃避或寧死不承認的心態，反而容易鑄成不可挽回的大錯。

知錯能改 經驗最寶貴

看到這種新聞一再發生，我們大人應該好好檢討一下，為什麼孩子犯錯不敢跟大人講？為什麼我們的觀念裡，不犯錯的才是好孩子？正確的觀念應該是——知錯能改的就是好孩子。我們不允許孩子犯錯，一犯錯就是重懲，使得孩子學會蒙蔽欺騙，以求眼前過關，不管後果如何，這種孩子長大後無法成為國家的棟樑，因為遇事畏縮，讓錯誤變大，是一個無用之人，難道我們希望自己的孩子是一個無用之人嗎？

教會孩子遇事不逃避

親子關係中最重要的一環就是孩子有事敢來找你求救。如果能做到這一點，孩子就不會變壞，因為他事事都告訴你，你自然就能防患於未然。

我們要教孩子不能有僥倖的心理，事情發生了，就勇敢的面對它，是自己的錯，就去付代價，不是自己的錯，釐清責任。人生有許多突發狀況，既然發生了就要有勇氣去面對它，有智慧去處理它，我們必須教會孩子遇事不逃避，當然，要養成這個態度，大人不可以動輒打罵，讓孩子心生恐懼而不說。

我曾在餐廳看過一個5、6歲的小女孩，一不小心打破了碗，立刻從椅子上下來想收拾，但手驚恐地一直抖，拾不起碎片，我看了非常不忍。人有失常，馬有失蹄，孔子都說：「人非聖賢，孰能無過？」我們為什麼這麼苛責孩子，不准他們犯錯呢？那天更離譜的是，她的母親沒有生氣打罵小孩，因為打破的是餐廳的碗，她不心疼。

父母放手 別過度呵護

中國的父母不給孩子犯錯的機會，也不准他們犯錯，我們常看到孩子在學步時，父母跟在後面亦步亦趨，生怕孩子摔著；反觀美國的父母很少這樣小心翼翼，美國孩子可能多摔了幾次跤，但是他們對自己身體感覺的掌握比我們孩子好，這也是鄉下孩子沒人教就自己學會了騎腳踏車，而城裡父母扶著車跟在孩子後面跑了許久，孩子還學不會的原因。如果不曾摔過，肌肉關節怎麼知道該怎麼調整才能保持身體的平衡呢？這種知覺叫「體動感知覺」。

嘗試錯誤 從做中學學習

我們大人都很知道從做中學學習很有用，因為透過實做才會知道出手的輕重，光靠眼睛是不夠的，同時手做所帶來的動感知覺也是記憶的一種，將來回憶多一條可提取的線索。既然鼓勵孩子要多做，從做中學學習，就要有接納犯錯的胸襟，不要讓孩子養成一出錯就是大難臨頭，寧死不承認，把責任都推給別人的心態。

孔子說：「知錯能改，善莫大焉。」請父母鼓勵孩子多做多學，也請父母先問理由再決定懲罰，一定要教孩子犯錯不可怕，死不認錯才可怕。連續看到二則選擇逃避釀成大禍的新聞很是憂心，父母親必須要在孩子小的時候教好他品德及做人做事的態度，讓他成為一個有用之人。

家長應負的責任

文化大學 陳寶山教授

父母或親長應負起教育孩子的責任超過學校老師，因為學校教育有時間段落，學生不在學校的時間，仍然需要父母或親長的教養，這是家庭教育要著力的地方。家庭是孩子成長的搖籃，教養子女則是父母責無旁貸的天職。然而時下卻有許多實際上負有家庭教育責任的人，自以為「懂得教育」，「能夠擔當教育工作」，但卻一方面振振有詞的把自己的教育責任推卸到學校教師身上，輕易放棄教育責任；另一方面在實際「從事」教養子女時，卻又不知所措，不知如何教育，或誤用了教育，這是個值得重視的嚴重問題。

面對科技發展所帶來人性「物化」的負面影響，以及臺灣社會價值扭曲的不安亂象，當代西方未來學家、文化學家趨向的共識是：教育應當進一步體現人文關懷和人文導向，促進人的情感、個性、價值觀得到健全的發展，使人的精神生活與物質生活和諧地協調起來，構成一種合理、完滿的文化品格。這種撥亂反正的教育力量，實有賴每個家長的覺醒，毅然決然負起家庭教育的責任，給孩子適當的愛，做孩子的好榜樣，與學校老師密切合作，加重價值觀教育的份量，使孩子有可能選擇最適合於自己個性發展的價值觀。

一、給孩子適當的愛

愛的需求包含愛與被愛，情感上的富饒是孩子心理健康與人格成長的泉源。法國畫家夏爾丹曾說：「人類在探索太空，征服自然後，終於發現自己還有一股更大的能力，那就是愛的力量，當這天來臨時，人類的文明將邁向一個新紀元。」

感恩善待孩子，尤其是在面對身體殘障、或情緒障礙、或行為問題、或先天病弱的孩子時，以感恩的心情，接納他們、擁抱他們、幫助他們、疼惜他們，將可感受孤寂心靈被愛滋潤的那股喜悅。給孩子適當的愛，在孩子數少的現代家庭尤其重要。尊重孩子的個性，以有條件的愛的方法來管教個別孩子的行為，讓他們在自主與選擇的過程中，養成良好的行為。其具體內涵有三：

(一) 表達適當的愛

1. 德雷莎修女曾說；「隨處播撒你的愛心，就從對你的家人開始，多一分關愛給你的孩子，你的另一半，然後你的鄰居…，讓每個接近你的人都有如沐春風的感覺。給別人一個關愛的眼神，一個燦爛的微笑，一個溫暖的擁抱。」
2. 做父母的首先必須建立的基本觀念，就是要以無限寬容的愛善待孩子，不要溺愛、偏愛、錯愛或不愛，讓孩子從與家人的相處中，耳濡目染的學會適當的「愛」與「被愛」。
3. 適當關心孩子的學習，具體表達適當的愛，以信任、肯定、和讚賞的態度，放手讓孩子去做原本就屬於他們該做、能做的事情，並以實際行動來作為孩子行為的表率，幫助孩子學習與成長，找到自己的天空，活出自己的尊嚴。

(二) 講求愛的方法

1. 愛要講求方法，尤其是對懵懂無知、天真無邪的孩子是非常重要的。為了培養孩子自律的能力，避免受到傷害或其他不利的狀況，設定「禁止」的事項，是必須而不可避免的，如此可使孩子直接避免受到傷害，並使其了解「約束」的意義，學習行為規範，明白一個人不能「任意妄為」。
2. 只要安全許可，父母應該以欣賞的心情，鼓勵孩子參與打掃、洗衣、買菜、洗碗筷、擦桌椅、洗地板、照顧家人或其他工作，給孩子一個溫馨和諧的家庭，在民主的家庭氣氛中學會做最好的選擇，建立成就感和自信心，體會父母或大人的角色，表現出有教養的氣質，這是每個家庭必須全力以赴，苦心經營的。

(三) 培養孩子責任感

1. 許多家長深怕孩子輸在起跑點上，在「愛面子」的虛榮心驅使下，將孩子整個星期的空檔時間都排滿才藝學習活動，孩子被動學習，喪失童年快樂，學習意願低落，在高壓之下孩子並不爭

氣，惹得父母著急生氣，而威逼或指責孩子，孩子勢必更膽怯、害怕、畏縮，表現自然更不如父母的期望。

2. 給孩子適當的自由選擇空間，學習做決定，學會對自己的行為後果負責，將能使孩子因自尊自愛而提升其自我價值，並養成獨立自主的健全人格，成為有責任感的人。

二、找回教育的責任

家庭教育是孩子成長的啟蒙階段，亦是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的基礎，俗話說：「三歲看大。」心理學家也強調孩童的經驗是人格發展的關鍵。父母的責任不只是關愛孩子，更要教育孩子，因此確實負起家庭教育的責任，學習教養孩子的正確觀念與方法，乃是為人父母責無旁貸的人生必修功課。使孩子在成長過程中，能夠獲得父母親長的關愛、照顧與養育，進而學會生活上的基本知能，養成良好生活習慣，並且學會與人相處的態度與技巧，適當表達情感，展現有教養的氣質。

找回家庭教育的責任，教好自己的孩子，是現代父母必須努力面對的課題，其具體內涵有三：

(一) 建立親子信賴感

1. 尊重孩子的個別差異，提供適當的學習環境，讓孩子多看看外面世界，培養其胸襟與膽識；傾聽孩子心裡的話，觀察孩子的學習習慣，找出學習困難的問題與癥結，給予適當的協助與輔導，幫他養成好的閱讀習慣，學會釣魚的方法，啟發主動學習的意願。
2. 避免拿自己孩子與他人的孩子做比較，以免貶損孩子的自尊心與自信心，都是建立親子信賴感的可行途徑。

(二) 建立親師合作模式

1. 學校教育並不是教育的全部，把教育孩子的責任完全推給學校老師，是不公平也不會有效，親師合作才是孩子的福氣。倘若像近年來日本愈來愈多「怪獸家長」(monster parents)要求學校提供洗衣和剪指甲服務、要求老師來接學生等的無理要求，甚或孩子在學校受了皮肉傷就提告或進行騷擾式申訴，將讓老師不堪其擾，甚至憂鬱生病而無心力，放棄教育孩子，最後受害的仍是自己的孩子。
2. 主動溝通、支援學校教師，親師間彼此尊重合作，成為優質的教育合夥人，一起共享孩子成長的喜悅，將會成為精神境界富饒的快樂家長。

(三) 培養孩子的挫折容忍力

1. 挫折容忍力是指個人遭受挫折時免於行為失常的能力，亦是指個人經得起打擊或挫折的能力。同理、接納孩子的感受並非認同孩子的想法。家長教導孩子，是希望他現在以至將來能夠生活得愉快而滿足，然而從古至今，很少有人一生都是一帆風順，都會有不可避免的挫折與失敗，要靠堅毅不屈的意志，面對困境，克服困難，度過逆境，才会有柳暗花明又一村的契機與喜悅。
2. 讓孩子由成長經驗中體驗到挫折是現實生活中的正常現象，不能避免，也無法避免，鼓勵孩子學習面對現實，接受挫折，並學習在可能的範圍內，克服挫折，乃是促進孩子心理健康、人格健全的不二法門。

三、做孩子的好榜樣

教育原本就不是移山填海的大工程，但卻是心靈建設與人格陶冶的精神事業，是需要長時間投入心力全力以赴方能有成效的。所謂「十年樹木，百年樹人」，如果不是從點點滴滴的生活瑣事，如灑掃應對進退的學習做起，我們很難冀望孩子會成熟得快一些，成長得好一點。

孩子的成長與進步，是家長與學校共同的目標與期待。一個理想的學校，乃是由學校教職員工生與家長，共同努力創造出來的，而最有利於師生家長自我尊重、自我肯定、與相互合作、相互成長的學校環境，就是以「誠」與「仁」為核心經營的教學園地。

天下父母心，每個父母都希望孩子比自己強，希望他們成龍成鳳，這是很正常的心理。父母的人生閱歷深，是孩子最佳的領航員，因此要從日常生活做起，給孩子好榜樣，讓孩子在耳濡目染中成為有教養的好孩子。例如：

- (一) 保持住家附近的整潔，車子不亂停、垃圾不亂丟、溜狗不放縱寵物隨地大小便。
- (二) 遵守交通規則，開車不喝酒，喝酒不開車，開車要禮讓行人，行車中不隨便搖下車窗拋棄菸蒂、果皮、紙屑或飲料罐。
- (三) 尊重學校老師，多與孩子的老師聯繫溝通，每天抽空檢閱家庭聯絡簿與家庭作業，主動參與孩子班上活動，提供支援與協助，儘可能不在孩子面前批評孩子的老師。
- (四) 讓孩子學會負責，教導孩子養成睡覺前準備好第二天所需學用品的好習慣，不要做奉兒女之命專程送學用品到學校的限時專送父母；讓孩子適度參與家事，分擔能力所及的工作。

身為高附加價值的現代家長，要用身教「以身作則」，言行一致，作孩子的好榜樣，為孩子們樹立「修己善群」的行為典範，將「誠」與「仁」落實在家庭與日常生活中。

如何協助孩子面對壓力

網路文章

據心理學家研究發現，適當的壓力能激發個體的潛能、創造良好的行為表現。但是，過高的壓力卻會為個體帶來強烈的焦慮與挫折感；又若壓力持續不斷，個體便會開始抗拒、逃避，進而產生自暴自棄的心理，表現自我傷害的行為。

構成壓力的條件與壓力的強弱程度是因人而異的。對於一個自我要求高、好勝心強、鮮少失敗的孩子來說，不能達到自己預定的目標，或他的表現自認為無法向父母交待，會被別人看不起的時候，就會給他自己帶來很大的壓力，而陷入內疚與挫敗的情緒中。如果未能獲得父母的諒解，自己又想不通、想不開的話，輕則陷入情緒困擾、學習能力降低、成績屢退；重則罹患心理疾病，更甚者便走向死亡。

這一代的孩子在平順的歲月中長大，他們忍受挫折與失敗的能力很低，父母親若以為孩子已經長大表現不好就應嚴格要求，絲毫不可放鬆，以免不成材的後果，那就大錯特錯了。孩子愈長大，自尊心便隨著增強，需要被尊重，尤其在受挫折的時候，父母的愛心、耐心、包容與鼓勵才是化解他受傷的最佳良藥；在他內心深處，這股您的愛與寬容將化為鼓勵，推動他再出擊，去克服困難爭取成功。

☆建議您，當孩子有壓力時〔考不好、犯錯時、受傷害時〕

☆真誠對他表示關心，不要露出責怪、輕視的態度。

☆相信他、傾聽他，給他獨處的空間與時間。

☆鼓勵他、與他討論如何改善的方法；不要求他，只與他分享您人生中成功的經驗。

☆與校方聯絡，共同輔導，以收事半功倍之效。

☆絕對不要責打、羞辱他，以免造成嚴重的後果。

☆注意孩子的反常表現，可能是求救的訊號，要迅速做善意的回應。

☆允許孩子用嘗試錯誤的方式成長，耐心的陪他走過這段路。

☆成功是由無數時間的努力累積而成，不要期待孩子在短時間內就要有好的表現，允許他逐漸邁向成功。

～就像迂迴的鯉魚一樣，只有突破物競天擇的試鍊，才有成長繁衍的權力～

107 學年度處室師長名單

【總機：(03) 5322175、5322176】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分 機 號 碼	備 註
校 長	校長	李 恆 霖	100	
秘 書 室	秘書	吳 妙 芳	101	
教 務 處	教務主任	詹 文 克	210	
	學程主任	莊 淑 智	217	
	教學組長	張 家 菱	211	
	註冊組長	蘇 佳 文	212	
	設備組長	田 彭 凱	213	
	特教組長	李 士 民	215	
	實驗研究組長	賴 佳 慧	217	
	試務組長	曾 筱 君	216	
學 務 處	學務主任	廖 倉 祥	220	
	主任教官	朱 祥 銘	228	
	訓育組長	蔡 子 宜	221	
	活動組長	張 芳 綺	222	
	生輔組長	游 惠 君	229	
	衛生保健組長	王 繹 棊	223	
	體育運動組長	張 志 堂	224 (315)	
總 務 處	總務主任	張 進 昌	201	
實 習 處	實習主任	謝 建 中	301	
	實習組長	邱 奕 維	302	
	就業組長	蘇 靜 雁	303	
	機械科主任	翁 永 春	340	
	板金科主任	葉 又 瑄	330	
	製圖科主任	戴 承 洋	360	
	室內設計科主任	蔡 松 柏	350	
	電機科主任	江 彥 良	320	
	化工科主任	賴 亭 瑜	310	
圖 書 資 料 館	主任	陳 惠 青	290	
輔 導 室	主任輔導老師	陳 幼 欣	240	
會 計 室	主任	黃 美 玲	255	
人 事 室	主任	林 佳 玉	252	
導 師 室		5437789	225 226	
學生請假專線		5318740	228 229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各單位電話一覽表

單 位		電話號碼	單 位		電話號碼	單 位		電話號碼
總機	總機	5322175-6	總務處	總務主任	5318742	實習處	實習主任	5318744
	【傳真】	5330381			201			301
校長室	校長	5324398		【傳真】	5330381		【傳真】	5330800
		100		文書組	202		實習組	302
	【傳真】	5355688		出納組	5437478		就業組	307
	秘書	5355688			203		化工科	310
101		庶務組		205	電機科		320	
人事室	人事主任	5437795		水電技士	205		器材室	321
		252		出納幹事	207		板金科	330
	【傳真】	5338772		財管幹事	208		機械科	340
	組員	253		木工室	209		器材室	341
會計室	會計主任	5426970		警衛室	200		室設科	350
		255		電信機房	206		器材室	351
	【傳真】	5355951		第一會議室	251		製圖科	360
	組員	256		第二會議室	258		校友會	5318498
	組員	257		七樓會議室	280			
	教務處	教務主任	5318724	訓導處	學務主任	5318646	輔導室	輔導主任
210			220			240		
【傳真】		5336876	【傳真】		5438593	【傳真】		5337418
教學組		211	訓育組		221	輔導老師		241
註冊組		212	活動組		222			
設備組		213	衛生組		223	圖書館	圖書主任	5338751
教具室		214	體育組		224			290
特教組		215	生輔組		229		閱覽室	291
課務組		216	體育室		315		媒體室	297
實研組		217	導師專線		5437789	進修學校	進校主任	5318747
學程主任		219	導師室		225 226			230
油印室			導師室(欣學)		270		【傳真】	5330375
特教辦公室		270	校安中心		5352510		教務組	231
第一專任室		271 272	227		訓導組			
第二專任		273	健康中心		5439206		導師室	232
計概教研室		274	390		導師專線		5352510	
電腦主機房	278							
員生消費合作社		5324230	教官室	主任教官	5318740			
		238			228			
		【傳真】	5337418					

～小學：生活教育，中學：瞭解人生方向，大學：懂得盡本分，為人付出回饋社會～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7 學年度教室位置圖

修正日期：2018 年 05 月 02 日

欣學樓

中華路	七樓	樓梯	戶外空中教室		大型國際會議中心（240 人）						樓梯	七樓	文學步道								
	六樓		機 加 三		機 三 乙		機 三 甲		綜 三 丁			綜 三 丙		綜 三 乙		六樓					
	五樓		電 機 三		化 工 三		板 金 三		製 圖 三			室 設 三		語 言 教 室 1		五樓					
	四樓		板 金 二		製 圖 二		室 設 二		化 工 二			電 機 二		視 聽 教 室 1		四樓					
	三樓		機 加 二		機 二 乙		機 二 甲		綜 二 丁			綜 二 丙		綜 二 乙		三樓					
	二樓		職三乙		職三甲		職二乙		職二甲			職一乙		職一甲		電腦教室		特教辦公室		二樓	
	一樓		圖 書 館				穿 廊		圖 書 館						一樓						
	B1		機 房		圖 書 室							庫 房				B1					

新民樓

三樓		樓 梯	室 一 甲	綜 一 丁	綜 一 丙	樓 梯	綜 三 甲	綜 一 乙	綜 一 甲	樓 梯	廁所	三樓
二樓	男廁		機 一 乙	機 一 甲	電 機 一		綜 二 甲	化 工 一	視聽教室 2		廁所	二樓
一樓	女廁		製 圖 一	板 金 一	機 加 一		合 作 社				廁所	一樓

弘道樓

美術教室	繪畫教室	四樓
物理實驗室		三樓
專業用教室		二樓
進修學校辦公室		一樓
社團辦公室		B1

舊圖書館

二樓	數學專科	國文專科	社會專科
一樓	資源班教室	資源班教室	學程教室

力行館

活 動 中 心			二樓
輔 導 室	第 二 專 任 辦 公 室	軍 護 教 室	一樓
第 一 專 任 辦 公 室	走 廊 穿 廊	電 腦 中 心	
		學 務 處	

至善樓

三樓	計概教研室	第一電腦教室
二樓	油印室	教 務 處
一樓	庫 房	導師辦公室

行政大樓

四樓	樂團練習室		音 樂 教 室	第 三 視 聽 教 室	樂 器 室			四樓
三樓	檔 案 室		第 二 會 議 室		校 史 室			三樓
二樓	資 料 室		第 一 會 議 室	校 長 室	主 計 室	人 事 室	二樓	
一樓	庫房	總 務 處		穿 廊	教 官 室			穿廊 一樓

～如果你迷戀厚實的屋頂，你就會失去浩瀚的天空～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精簡版）重要行事曆

週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重	要	行	事	內	容
01	08/26	08/27	08/28	08/29	08/30	08/31	09/01	08/30 07:50 開學典禮（10:00 正式上課） 08/30 友善校園週 08/31 各項運動校隊遴選			08/30 全國第三梯次技術士技能檢定報名 08/30 高三校友返校座談會 08/31 輔導課開始上課		
02	09/02	09/03	09/04	09/05	09/06	09/07	09/08	09/03-07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週 09/03-04 班級自治幹部訓練 09/05 週會 01：交通安全暨法令宣教			09/07-12 電腦選社、09/05 高三校外教學行前會 09/05-06 綜三甲、乙第二次學測模擬考 09/07 繳交學雜費收據、學生證核章		
03	09/09	09/10	09/11	09/12	09/13	09/14	09/15	09/10-12 高三校外教學參觀 09/12 週會 02：視力保健			09/13 高一桌球單打比賽開始 09/14 教師節賀卡設計比賽收件		
04	09/16	09/17	09/18	09/19	09/20	09/21	09/22	09/18 召開家長代表大會 09/18 召開第一次家長委員會 09/19 週會 03：健康體位宣導			09/17 校運會籌備會議 09/19 清淨家園、09/21 國家防災日 09/22-24 中秋節放假		
05	09/23	09/24	09/25	09/26	09/27	09/28	09/29	09/24-28 教室佈置評分 09/26 週會 04：生命教育 09/26 敬師活動（愛要大聲說）			09/25-28 國際教育旅行報名 09/25 高二公訓行前說明會 09/29 親師座談會		
06	09/30	10/01	10/02	10/03	10/04	10/05	10/06	10/03 社團指導老師會議 10/03 社團 01			10/01-02 高二公民訓練 10/04-10/09 開放人工轉社		
07	10/07	10/08	10/09	10/10	10/11	10/12	10/13	10/08-12 各項志工訓練（生、訓、衛、體） 10/12 第一次午餐供應委員會			10/10 國慶日放假 10/12 購買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學科題庫		
08	10/14	10/15	10/16	10/17	10/18	10/19	10/20	10/17 校運會前賽開始 10/17 週會 05：工業職業安全衛生演講			10/15-16 第一次期中考（輔導課停課） 10/17 拔河預賽		
09	10/21	10/22	10/23	10/24	10/25	10/26	10/27	10/23-24 職三第一次模擬考 10/24 社團 02			10/24 拔河複賽 10/27 校運會假日會前賽		
10	10/28	10/29	10/30	10/31	11/01	11/02	11/03	10/31 高二實彈射擊 10/31 社團 03			10/30 高一公訓行前說明會 11/01-02 綜三甲、乙第三次學測模擬考		
11	11/04	11/05	11/06	11/07	11/08	11/09	11/10	11/05-06 高一公民訓練 11/07 週會 06：加強反毒知能演講			11/05-06 高一公民訓練 11/07-09 校運會預演（每班 4 人）		
12	11/11	11/12	11/13	11/14	11/15	11/16	11/17	11/14 13:00-15:00 校運會預演			11/16 全校運動會		
13	11/18	11/19	11/20	11/21	11/22	11/23	11/24	11/21 卡拉 OK 預賽 11/21 週會 07：性別平等教育演講			11/19-23 學生申請下學期各項學雜費減免 11/21 關懷生命預防愛滋捐血活動 11/22 流感疫苗接種		
14	11/25	11/26	11/27	11/28	11/29	11/30	12/01	11/28 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11/28 社團 04			11/28-30 第二次期中考（輔導課停課） 11/27-30 工科技藝競賽		
15	12/02	12/03	12/04	12/05	12/06	12/07	12/08	12/03 班際籃球比賽開始 12/05 週會 08：節能減碳專題演講			12/3-11 作業抽查 12/05 小論文寫作研習（暫訂）		
16	12/09	12/10	12/11	12/12	12/13	12/14	12/15	12/12 社團 05			12/12 第二次全校教職員工環境教育		
17	12/16	12/17	12/18	12/19	12/20	12/21	12/22	12/19 週會 09：卡拉 OK 決賽 12/20 上學期週記開始調閱			12/20-21 職三第二次模擬考 12/20-21 綜三甲、乙學測第四次模擬考 12/22 補上班（補 12/31）		
18	12/23	12/24	12/25	12/26	12/27	12/28	12/29	12/26 社團 06					
19	12/30	12/31	01/01	01/02	01/03	01/04	01/05	01/02 學生期末獎懲會議 01/02 社團 07			12/29-01/01 元旦放假 01/03-04 綜三甲、乙期末考（該班不上輔導課） 01/04 下午藝能科期末考（輔導課停課）		
20	01/06	01/07	01/08	01/09	01/10	01/11	01/12	01/09 社團 08			01/11 輔導課結束上課		
21	01/13	01/14	01/15	01/16	01/17	01/18	01/19	01/16 1300-1500 全校大掃除 01/18 結業式			01/16-18 期末考 01/18 10:00 校務會議		

（精簡版行事曆請同學轉交家長）（日期若有變動以相關處室通知為準） 新竹高工 學務處 107/08/31

